first love

初恋愛

九藝

COAY Books

目录
Content

- 写给最初的序
- 第一最好不相见，如此便可不相恋(1)
- 第一最好不相见，如此便可不相恋(2)
- 第一最好不相见，如此便可不相恋(3)
- 第一最好不相见，如此便可不相恋(4)
- 第一最好不相见，如此便可不相恋(5)
- 第二最好不相知，如此便可不相思(1)
- 第二最好不相知，如此便可不相思(2)
- 第二最好不相知，如此便可不相思(3)
- 第二最好不相知，如此便可不相思(4)
- 第二最好不相知，如此便可不相思(5)
- 第三最好不相伴，如此便可不相欠(1)
- 第三最好不相伴，如此便可不相欠(2)
- 第三最好不相伴，如此便可不相欠(3)
- 第三最好不相伴，如此便可不相欠(4)
- 第四最好不相惜，如此便可不相忆(1)
- 第四最好不相惜，如此便可不相忆(2)
- 第四最好不相惜，如此便可不相忆(3)
- 第四最好不相惜，如此便可不相忆(4)
- 第五最好不相爱，如此便可不相弃(1)
- 第五最好不相爱，如此便可不相弃(2)
- 第五最好不相爱，如此便可不相弃(3)
- 第五最好不相爱，如此便可不相弃(4)
- 第六最好不相对，如此便可不相会(1)
- 第六最好不相对，如此便可不相会(2)
- 第六最好不相对，如此便可不相会(3)
- 第六最好不相对，如此便可不相会(4)
- 第六最好不相对，如此便可不相会(5)
- 第六最好不相对，如此便可不相会(6)
- 第六最好不相对，如此便可不相会(7)

- 第六最好不相对，如此便可不相会(8)
- 第六最好不相对，如此便可不相会(9)

写给最初的序

是我主动提出来要作序的。本来九夜茴只是想请我写个推荐语，我看了一眼书名就说我来写序吧，心想趁我还没忘记。读完书才意识到：也许在我的生命中，有个女孩我会一生记得她，根本无法忘掉；有个女孩她会一生记得我，我却无法知道她是谁。好奇妙的感受，我竟从来没有这样去想过，原来我只以为未来是未知的，而过去是我了解的。现在看来或许过去藏着许多的秘密的拐角，在我这里是模糊甚至是忘却的，而在另一个人那边却是刻骨铭心。天哪，我读完书忽然觉得我或许不该是现在我以为的我，也许我忽略的一些人与事才是我的人生！我合上书、闭上眼，脑中翻来覆去，岁月在这里留下太多的线索、痕迹和细节，好想再活一次，可我无能为力。

这是一本长大后，经历过，自以为快忘掉最初的人最合适读的书。

作者的前两本书我都细读过，尤其是《匆匆那年》，本来我是要担任《匆匆那年》电视剧导演的，所以当初读时很细心。那时就发现，一个80后的作家与我这个70后的人并无代沟，几乎他们经历的一切我都同样经历过，只是我们手中的“北冰洋”变成了他们的“冰红茶”。从喜欢一本书到欣赏一个作者是很自然的，接触到这个80后女孩，就更加觉得她是一个聪慧、感性并且认真的人，她有着独特的细腻，许多不为我们所感受的瞬间她都能发觉。如今她又多了一份成熟，所以才有了《初恋爱》这样一本充满迷思与回想的书。

说实话，我喜爱《初恋爱》超过《匆匆那年》许多，《匆匆那年》讲的也是初恋，青涩动人，可从结构和笔触上都还有些生涩；《初恋爱》就不同了，虽然许多初恋的场景与细节在《匆匆那年》中都曾出现，可精巧的结构设计，细腻的人物刻画，以及充满现代感的语言表达都让人兴奋。看书时不觉得是在读一本书，仿佛只是在回忆，这是九夜茴的书通常能达到的效果，这也是她能成功的原因。

在《初恋爱》中有些有些部分是我尤其喜爱的，例如板报组，向日葵，我当年写过的一个初恋故事中竟然有一摸一样的细节，只是这里留下的是“对不起”三个字，我那边是两张钉在在花朵上的电影票。再如在孟帆葬礼上的一幕，生者不知逝去的人对她永远的爱，让人觉得有些荒唐，有些伤感。最巧的是书中主人公的生日竟也和我一样，这或许是这本书同我的缘分吧。

我想把这个故事拍成电影。

名字也很重要，这本书有个好名字，有一个好特别的名字，我一直以为初恋不是爱，起码不懂爱，可如今想来爱又何必要懂呢？最是初恋时的爱，这样才让人惦记、想念、不忘却。更或许只有初恋才是爱，因为不懂，所以才费了心思，用尽情思。

看完《初恋爱》，好想再回到年少时，当然是很难，却不是不可能。再读一遍，合上书、闭上眼，翻来覆去回忆着，仿佛一切又重现。有记忆真好，虽然有时令人烦乱，可是一本书带着你躲回到自己的记忆里，真或幻都似不重要，就让我们重新整理过的记忆骗自己一次也是快乐的，值得！

写序就要夸赞，我就不客气的夸一下：《初恋爱》是一本好书，非常好看。如果你看过《匆匆那年》就一定要看这本《初恋爱》，如果你以前没有看过九夜茴的书，从这本开始吧。

再说一次，我真的想把这本书拍成电影，谁都别来跟我抢。

黄磊

第一最好不相见，如此便可不相恋(1)

北京太大了，去什么地方都感觉很远，想起谁都感觉很远。所以温静一直尝试着不想杜晓风，刻意将七年的感情压缩成小小的一块石头，抛到时光背后。和其他人说起时，也只是淡淡一笑。可是她知道，明明不是。

1day

1

温静躺在床上，听完手机闹钟一整首《北京欢迎你》，才慢吞吞地爬了起来。

今天是周末，上周高中同学在人人网上约了一起聚会，据说是难得整齐的一次，想想也是，连她这样毕业后基本淡出大家视线的人都被通知了，说明的确算得上大规模。

温静本来不想去的，比起和旧时同学回忆往事，她更想在家好好睡一觉。她没有苏苏那么大的热情，工作很辛苦，加上拥挤在地铁里的时间，温静每天至少有12个小时是在外面度过的。一直以来让她骄傲的有历史感、凝重宏大的北京，现在反而成了负累。

北京太大了，去什么地方都感觉很远，想起谁都感觉很远。所以温静一直尝试着不想杜晓风，刻意将七年的感情压缩成小小的一块石头，抛到时光背后。和其他人说起时，也假装只是少年时代稚嫩的迷恋，淡淡一笑，叹惋两声人生若只如初见也就罢了。

可是她知道，明明不是。

温静和杜晓风是去年才分的手，他们从高中二年级开始好，分手时都已经工作两年了。在温静戏谑着干脆赶在奥运会那天扎堆结婚时，杜晓风喜欢上了别人。很无奈，很残酷，但是仍然是很多人都经历过的事，以至于找到苏苏倾诉，温静却实在说不出什么来了。再多的忧伤、哀愁、幽怨等等美丽的形容词结合起来，也都是在显示着很简单的事实：杜晓风不爱她了，他喜欢上别人，然后甩了她。

温静见过那个女孩，也不能说多么的漂亮，但是很可爱，很爱笑，和杜晓风逛街时还能蹦蹦跳跳的，一会儿在他左边，一会儿在他右边。温静远远地看着他们，心里想，哦，他现在喜欢这样的女孩子啊，然后就转身走了。

她是躲在杜晓风住的地方看见他们的，单元门外有一大丛丁香，杜晓风毕业租房时一眼就看中了这里，他说丁香的味儿和温静身上的味儿很像，这样每天路过这丛丁香就能想起她了。

可是如今温静就躲在这丛花背面，杜晓风却一点儿没发现她。他只是拉着自己的新女友，熟练地掏出钥匙开单元门。钥匙圈上挂着的CS 玩偶，还是温静送的。

七年的感情不可能让她甘心放手，苏苏那时给她出主意，每天从MSN上发给她很多打败小三抢回男友的帖子，让她借鉴。而看到别人形形色色的苦痛，温静总会感同身受，跟着掉几滴眼泪，然后咒骂“小三年年有，最近特别多”。

温静也确实想过捍卫自己的爱情，可是当她看到那个女孩时，她放弃了。让她怎么做？带着棒球帽，穿着颜色鲜艳的T恤和七分裤在杜晓风身边转来转去？把自己弄得可怜点，利用杜晓风的同情心和良心？或者打着最后做一次的旗号，然后故意让那个女孩子知道？这些也许对杜晓风管用，但是温静自己却受不了。

杜晓风是她的初恋，她对他蕴藏了所有的美好梦想。所以杜晓风打破的不仅仅是他们七年的缱绻，还有她心尖上最珍惜的那一方淡淡情思，这是永远没办法挽回的。原来温静觉得初恋就像晶莹的水晶，无论以后经历怎样的恋爱，都会闪着不可磨灭的光亮，可现在她知道，那不过是捧在手心的水滴，稍微一松手就不见了。

或许人人都享受初恋，不管成功与否，不管经历了怎样的尴尬，不管那个人变成什么样子，在多年之后，仍旧会带着微笑谈起，一副念念不忘的样子。苏苏就是如此，她总爱聊起孟帆，那也是她们的同班同学，很清秀安静的男孩子，他的初恋就是苏苏，而苏苏却没和他

好。苏苏那时喜欢一个特别开朗的男生，是足球队的前锋，她们开玩笑地叫他足球小将。

“那时孟帆问过温静很多次我家的电话，是吧？”苏苏说起这段时眼睛都要亮一下，带着特有的俏皮，仿佛还是十几岁的小女孩。

“是啊。”温静总是配合地回答。

苏苏眉目含情，一脸满足，笑着说：“可他却最终没给我打过，只有几次，我接起来那边却不说话，那一定是他。孟帆就是那样的人，他太害羞了，不然我也许就和他好了呢！哎，其实班上有很多女生喜欢他的，是吧？”

“是啊。”温静答。

这段话已经重复了很多次，温静知道苏苏接下去就要讲和足球小将的故事了，中间她还会说好几次“是啊”。

相对来说，苏苏也会很配合温静。

“她最幸福了！杜晓风就是她的初恋！初恋好到现在，绝对是奇迹！是吧？”苏苏每次都要大惊小怪一番，周围的人也一定艳羡着附和。结果轮到温静说初恋的时候，她还是只能说“是啊”。

但是温静很满足，她一直对自己的初恋非常满足。第一个喜欢的人，就是自己最后的那个人，这?完美的初恋连温静自己都觉得不可思议，以至于渐渐忽略掉岁岁年年背后产生的那些问题。所以虽然她也很想像苏苏说起孟帆和足球小将那样，给那些人讲讲她和杜晓风的事，但是每每被苏苏抢先替她略略几句说完，她也没什么不乐意的。毕竟别人的初恋都只剩下了故事，而她的则是继续进行的事实。

如今她的初恋也变成了故事，但是她却永远不会去给任何人讲这个故事。因为把初恋谈到不该是初恋的年纪再结束，就已经不是故事，而是尴尬的笑话了。

温静还在品味个中辛酸的时候，苏苏的电话打了进来。“温静，你起了吧？别变卦啊！说好去的，你不去别人一定会说，杜晓风甩了

你，你一蹶不振，不能面对他了。”“我去，只是在挑穿哪件衣服。”温静从床上坐起来，随便扯了个谎。

“那就好！穿漂亮点！上次咱们去燕莎买的裙子，就那个吧！”苏苏擅自张罗着。

“好好。”温静笑着挂了电话。

她打开衣柜，翻出了那件宝姿的裙子，挺贵的，两千块，是刚分手时和苏苏扫街一咬牙买的。温静套上了那件裙子，拉上拉链，照照镜子，不禁笑了。腰间宽裕出两寸多，这一年多竟然又瘦了，果然衣带渐宽。

温静索性脱下裙子，随意挑了一件平时的开衫穿上。其实今天无论她表现出什么样子都是在说谎，苏苏说的那些才是事实：杜晓风甩了她，她一蹶不振，不能面对他了。

温静有些后悔逞强答应苏苏去了。

第一最好不相见，如此便可不相恋(2)

2 day

2

温静迟到了些，她还没走进饭馆的包房，就被恰巧出来上厕所的苏苏拉住了。

“你就穿这身？！”苏苏惊讶地拎起她的袖子说。

“怎么了，不挺好吗？”温静笑着拍下她的手。

“我服你！好歹化个妆吧！”苏苏翻白眼。

“像弃妇？”温静只是想开个玩笑，自己却有点禁不住难受起来。

苏苏没看出温静的脸色，诚实地点了点头，拉着温静一起去了厕所。

穿过窄窄的走廊时，温静鬼使神差地问：“他来了吗？”

“来了。”苏苏打开女卫生间的门，扭过头说：“放心，只是一个人，没带家属。”

温静下意识地吁了口气，事到临头她才知道，自己远没有预计得那么坚强。痛苦很近，爱恋太远，还没整理好心情的时候，相见的确不如怀念。

苏苏把化妆包递给温静，看着镜子里的她漫不经心地涂睫毛膏，说：“杜晓风没怎么变，还那样儿，看见我倒是有点不好意思，跟我打招呼都没敢抬头，他怕我骂他。”

“他不怕。”温静抿了抿嘴唇说，“怕他就不来了。”

“为什么？哎，再抹点唇彩。” 苏苏掏出一个Shu Uemura 的唇彩扔给温静。

“旧情人要有这么大的威力，还怎么会是旧情人？”温静淡淡地说。

“那不一样！你是他初恋啊！”苏苏不服气地说。

“我们的初恋大概在17 岁就玩完了。” 温静扭上了唇彩的盖子，看了看Shu Uemura 的标签，笑着说，“你什么时候开始用这么大牌的化妆品了？”

“昨天。” 苏苏眨眨眼说，“ 同学聚会是一定要撒本的时候，今天咱们班所有女生的装束加起来，绝对够买一辆polo 了！”

“二奶车？”温静笑起来。

“是，不过你这身……”苏苏上下打量着温静，“只够贡献个方向盘套。”

温静掐了苏苏一把，两人笑着挽着手走了出去。

“今天孟帆也许会来！”苏苏憧憬地说。

“哦，好像毕业后就没再见过他，他干吗呢？”温静心不在焉地说，离包房越来越近了，她又忐忑起来。

“在杂志社啊！你忘了？上次聚会不是说了吗，我还特意买了一本他们的杂志看！”苏苏惊诧温静的健忘，“有一篇游记是他写的，介绍南丫岛，你还夸他文笔好呢！”

“哦，对。”温静怔怔地看着包房的圆形复古门把，她们已经走到了门口，温静觉得自己的心跳声清晰可辨。

“今天他要是来了，我就问问他南丫岛好不好玩，他肯定吓一跳，猜不到我会看他写的文章！”苏苏一边说一边推开了门。

门打开的那一刹那，温静觉得就像电影慢镜头一样。有别于走廊昏黄的灯，明亮的光一缕缕洒了出来，甚至让她不得不微微眯了下眼睛。说笑的人声一涌而出，的确来了很多人，大圆桌都坐满了，一张张面孔既熟悉又陌生。然而就在这群人中，即使温静并不情愿，她还是第一眼就看到了杜晓风。

杜晓风可能看向了她，也可能没有。他们眼神交错的时间太短，以至于都没办法判定究竟有没有那么一微秒是真切对视上的。

同学们热情地跟温静打着招呼，温静一一笑着问候，班长张罗着加座。大家多少都知道他们分了手，也没再像从前一样，一定让温静

和杜晓风坐在一起，温静走过杜晓风身边，挨着苏苏坐了下来，和他中间隔了三个位子。

“温静你一点都没变！”女生们叽叽喳喳地说。

“是吗？”温静淡淡地笑。这样的话说不好是不是称赞，也许是想说她长得显小，还是学生样，但女孩到了二十几岁，怎么也应该变明艳些吧?

“杜晓风倒是变帅了啊！”

杜晓风笑了起来，温静不动声色地举起茶杯，心里却微微一颤。

果然如此，她没变，他却变了。早一步跳脱的人，总是会更洒脱一些。

班长起身接了个电话，笑盈盈地走过来说：“焦磊在路上呢，他说晚点到，让咱们别等他吃饭，一会直接去钱柜找咱们。”

“那孟帆来吗？”温静问，她知道苏苏一定很想知道孟帆的消息，但她自己又不好意思明说。

“应该也来，我没有他的联系方式，让焦磊通知他的。”班长说。苏苏感激地看了温静一眼，可她还没来得及收回欣喜的眼神，就被人点了名。

“我记得原先孟帆喜欢苏苏吧！”众人哄笑起来，苏苏红了脸嚷嚷：“别瞎说！”

“怎么瞎说！孟帆的初恋就是你！那时他老拜托我安排你们俩一起做值日生！”

生活委员跳出来证明，这么一说温静也想起来了，孟帆的确总是和苏苏一起做值日。那时每天温静都和苏苏一起回家，苏苏和孟帆做值日时，温静就坐在教室里等着他们。她现在还能恍惚记得那时的情境，黄昏使教室泛着暮色的光晕，窗帘被微风掀起一角，大概是因为都有些害羞，孟帆和苏苏分别站在黑板的两端?局促地擦着黑板。两人的动作很慢，一边擦一边渐渐靠近。有时他们会因太关注对方的动作而不小心碰翻了粉笔盒，两人手忙脚乱地捡，温静看着便偷偷乐。

同学们打趣得更厉害了，苏苏应接不暇，但羞涩的目光中却透着丝丝温暖笑意。温静有点羡慕苏苏。

“苏苏，你怎么喜欢二班踢足球那个小子啊？孟帆等了你两年呢！”

“我又不知道他喜欢我……”苏苏嘟嘟囔囔地说。

“怎么不知道？全班同学都知道他喜欢你！”

“他自己不告诉我呀！”苏苏申辩。

“孟帆太内向！可惜了，要不你们凑一对多好！”

“是啊！便宜了二班那小子！”

“咱们班怎么没成一对啊！”“有啊！杜晓风和温静不就是初恋吗！”

七嘴八舌在这么一句煞风景的话中戛然而止，所有人的目光纷纷落在杜晓风和温静身上。杜晓风一副若有所思的样子，而温静这回真的不知道该拿什么来掩饰了。

然而就在温静苦思冥想如何躲过这尴尬的时候，杜晓风却开了腔，他喝了口茶，放下茶杯时不小心磕到了玻璃转盘，发出了轻微的声响。

“不是。”杜晓风缓缓地说，“我的初恋不是温静。”

温静抬起头，对上了杜晓风的眼睛，一直以来悬于她心尖的那一点悸动，终于停下了。

第一最好不相见，如此便可不相恋(3)

3 day

3

“初恋又不是说两个人交朋友才算，单恋也算吧！今天坦白，我军训那会儿偷偷喜欢刘欣然来着！本来准备表白，结果一不小心被焦磊捷足先登了！你说他也没追成，还耽误我，要不指不定现在谁跟谁呢！”杜晓风嬉笑着说。

刘欣然一下子红了脸，男生们纷纷起哄，非让他们碰个杯。杜晓风也不扭捏，大方地举杯送到刘欣然身前，刘欣然接过杯子时两人不小心手指交错，大家就又笑了起来。

温静也混在人群中笑着，仿佛眼前的一切事不关己。然而她眼里却掩藏不住冰冷的绝望，原来晚一步抽身而退就要身受重伤，原来多年的纠结只是她独自的心病，原来她没资格抱怨，原来她根本就不是他的初恋。

温静没问过杜晓风关于初恋这个问题，她只知道杜晓风以前没有过女朋友，她是他的第一个，他也是她的第一个。也许就是第一个这样别致新鲜的误导，让温静笃定他们是彼此的初恋。

青葱岁月里的杜晓风远没有现在大方，他只是略显顽皮的篮球少年，坐在温静后面，故意踹踹她的凳子，强装着很有派头，不客气地说：“忘带语文书了，看一本吧。”

温静皱着眉，一副不情愿的样子，拿着书转过身去。他们斜坐着，趴在课桌上一起看课文，好像都不乐意，但其实心里都是暗暗高兴的。

讲《荷塘月色》时有一句：“于是妖童媛女，荡舟心许。”两人都扑哧笑了出来，苏苏的大名叫苏媛，不由回头狠狠瞪向他们，班上的同学看见他们笑了，也都跟着笑起来。温静和杜晓风各看了对方一

眼，眉梢眼角间的笑泄露了心底间的秘密，少年时的喜欢，不过就是你一眼、我一眼的事。

喜欢这东西，不确定的时候在猜，猜得八九不离十了，又有点躲着。在课桌间、楼道里、操场上无数次深深浅浅的眼神交错中，温静反倒不敢再像平时那样自然地和杜晓风做冤家对头了，好几次脸对脸地走过去，两人都慌忙往别处看，而走过之后，又都偷偷找机会回头看。

后来还是杜晓风先开的口，向温静表白那天是个夏日的清晨，两人一起码车，学校的老槐树上有蝉的声音，温静时不时抬头看看，倒不是蝉声有多大的吸引力，而是杜晓风的目光让她有些紧张。人来人往的自行车棚让杜晓风出了一脑门的汗，他时不时地看表，怕错过这个好不容易计划来的时机。

车棚里的自行车渐渐满了，温静已经背上了书包，隔壁班的小胖子却还在慢腾腾地锁着车，杜晓风恨不得一脚把他踢走。眼看温静就要往回走了，杜晓风鼓足勇气拉住她的书包带，壮着声势，一股子痞味儿地说："喂，你等一下！"

"干什么？"温静回过头。

"那个……"杜晓风顿了顿，回头看看，确定那个小胖子听不到，才压着声音说，"温静，你喜欢我吗？我有点喜欢你。"

初夏的太阳仿佛一下子提升了温度，温静觉得自己的脸颊热了起来，她抿着嘴唇，愣愣地看着杜晓风，心里一半高兴，一半生气。

喜欢就是喜欢，什么叫有点儿？

"你说话啊！"杜晓风的脸红透了，眼睛里明明都是期盼，但说出话来还是一副恼羞成怒的样子。

"我……"

温静的话只传出了一个字，就被身后劈里啪啦的声音掩盖了。两人一起回头看，小胖子不好意思地看着他们，他的自行车带倒了刚刚码好的一排车。

“你干吗呢！”杜晓风怒气冲冲地说。

“算了算了。”温静放下书包，走了回去。

杜晓风竟然很听话地闭嘴，跟着温静一块，一辆辆地扶起倒成一片的自行车。

“喂，你刚才说什么了？”杜晓风憋不住问。

温静哼着“不爱那么多，只爱一点点”，摇摇头说：“没什么呀。”

“什么没什么！你到底喜欢不喜欢我呀？”

温静仍然哼着歌不说话，她看着傻乎乎的露出焦急表情的杜晓风，忍不住笑了。

第一最好不相见，如此便可不相恋(4)

4 day

从饭馆出来，一帮人马上热热闹闹地继续下一摊，直接来了钱柜。本来温静真的不想跟着了，但是苏苏死活拽着她。

“我陪你挺住了杜晓风，你怎么也要陪我等到孟帆！”苏苏咬牙切齿地说。

温静无奈地点头，顺便提醒：“别瞪眼，假睫毛要掉了。”

坐在包厢里的杜晓风应对自如，早没了当初的青涩。熟悉的音乐声把少年往事穿越时空带到眼前，温静轻轻按了按脑袋，不知道谁竟然点了这首老掉牙的歌。

“《只爱一点点》，杜晓风，和刘欣然对唱吧！”男生们仍然抓着刚才的恶趣味不放，看着杜晓风和刘欣然被簇拥到屏幕前，温静别开了眼。也没什么，不过唱首歌。温静最初就是这么想的，然而，当“不爱那么多，只爱一点点”的前奏声响起，温静却真的有点撑不住了。屏幕中巫启贤的脸孔渐渐模糊，那么多情歌对唱，为什么偏偏选这一首呢?

苏苏拉住打算起身的温静说：“别走，现在走就是你输，之前都白搭。”

“我想去厕所。”温静憋着眼泪，勉强微笑着说。“忍忍吧，真的那么急？”苏苏有点不相信地说。

“真的，肚子疼。”

心也疼。

温静站了起来，用自认为最优雅的姿态，狼狈地走出了包厢。

在化妆间里温静想洗把脸，但看着镜子里自己脸上轻描淡抹的昂贵彩妆，她只能无奈地抬起头。

据说使劲睁大眼就可以不流泪，于是温静狠狠地瞪着化妆间的顶灯。她保持着昂首挺胸的姿势待了十分钟，泪水果然没有流下来，那

股苦涩都顺着鼻腔化到心里去了。

虽然很没出息，但是她就是忍不住难受，杜晓风的话推翻了她珍藏的曾经。温静心疼时光那头小小的自己，那个站在自行车棚下灿烂笑着的十六岁女孩。

杜晓风，杜晓风……

曾经用尽全力的呼唤，终于只变成一声叹息。温静吸吸鼻子，确定脸上没留下悲伤的痕迹，才慢慢地打开了门。

然而她一出来却愣住了，杜晓风就站在化妆间外，好像在等她的样子。见到温静，杜晓风仔细盯着她的眼睛看，等温静看向他，他又躲闪地低下头。

第一最好不相见，如此便可不相恋(5)

5 day

温静方才整理好的心情就被这一眼消耗掉了一半，两个人面对面站着，谁都没有动。

“我……”杜晓风往前走了一步，他还没说出什么，手机就响了起来。

周杰伦吐字不清的唱腔在狭小的空间里一遍遍回放，杜晓风怔了怔，接起了手机。

温静望着虚无的空气猜测，刚才他距离自己大概只有10厘米。

“喂，嗯……唱歌呢。”杜晓风转过身，压低了点声音，温静看着他的背影，澎湃的心一下子就冷了。

是那个女孩的电话。

“不回去，估计得10点，你别等我了……我知道……没有……我说没有就没有……瞎闹什么呀……嗯乖……拜拜。”

杜晓风挂上电话，温静没等他转过身面对自己，猛地往前走去。

“哎！温静！”杜晓风忙跟上她。

温静没有回头，她不能回头，如果看了他，那么今天的所有努力都会功亏一篑。

面对杜晓风不爱她的事实，她还是会哭的。

走到包厢门前，温静恰巧碰见了迟到的焦磊。为了摆脱身后的杜晓风，温静忙上前搭话：“焦磊！大家都等你呢！”

“不好意思！公司有点事！”焦磊笑着说，他看见温静身后的杜晓风，走过去拍拍他的肩膀说，“晓风，你也来了？好久不见啦！”杜晓风点点头，好像刚上厕所回来，自然极了。

“快进去吧！”温静推开包厢的门说，“对了，孟帆呢，他怎么没跟你一起来？”焦磊站在门口，默默停住了脚步。

苏苏坐在屋里面，看见出现在门口的焦磊，眼睛里马上闪出了期冀的光。她微微侧过头，向焦磊身后望去，盼望着那个记忆中的白衣少年。然而她却没有看见孟帆，只看到了温静骤然苍白的脸。

“孟帆……前几天去世了。”

第二最好不相知，如此便可不相思(1)

“他去槐荫区，说要拍槐花的照片，回北京的时候遇到了车祸。死去的时候，他很安静，就像睡着了一样。司机说，他闭上眼睛前是说了些什么的，但是他们都没听清……”

1

谁也想不到，那天的聚会是以静静的哀思结束的。

“他去槐荫区，说要拍槐花的照片，回北京的时候遇到了车祸。”

“没有外伤，干干净净的，大概是伤到脑子了。”

“死去的时候身边没有亲人和朋友，他只是孤单的一个人。”

“很安静，就像睡着了一样。”

“司机说，他闭上眼睛前是说了些什么的，但是他们都没听清……”

焦磊缓缓地讲述着孟帆生命的最后一刻，温静不知不觉地流下了眼泪，她仿佛看见了槐花纷繁的重影中，那个静谧少年淡入花香的残像。

亡者远去的身影使人世间所有扰乱的情丝都平静了下来，初恋也好，杜晓风也好，仿佛一下子失去了惆怅的味道。温静只是仔细地回想着孟帆的样子，可是不知道为什么，记忆中的这个人总是模模糊糊的。

苏苏抽泣的声音惹得人一阵心酸，温静握住了她的手，苏苏的掌心一片冰凉，有一点阴湿的汗，就像刚在冷水里泡过。

“苏媛，你去送送孟帆吧。”焦磊郑重地说，“他下周末火化。”

苏苏使劲点点头，眼泪晃落在了温静的手背上，这一滴泪是那一天里温静唯一感到热的东西。

孟帆的葬礼很简单，也许是太年轻了，没有那么多的人生可追溯。去的人也不多，温静看了看，大概只有他们几个和大学的一些同学，同事中来了像是领导的人，站在旁边一副快睡着了的样子。

虽然同学聚会那天说好了都要来参加葬礼，但是真正来的也没几个人。孟帆是转校生，人又格外安静，所以在班里没什么特别要好的朋友，大概能记住他的只有苏苏和偷偷喜欢过他的女生。

整个追悼室显得很空旷，白色的花圈都是重复利用的产品，每次只用更换挽联就好了。陪着孟帆父母站在一起的是一个和他们年纪相仿的女孩子，每个遗体告别的人走过，她都跟着鞠躬回礼。焦磊悄声说她是孟帆的女朋友，叫晓兰，两个人好像已经谈婚论嫁了。

躺在花丛中的孟帆有着一种独特的美感，这么形容一个去世的人有些不妥当，但是温静在看见他的刹那就是这么想的。就像焦磊说的一样，即使死于车祸，孟帆仍然干净清新，在光线的照射下甚至笼着一层透明感。也许整理遗容的人也分外可惜这么漂亮的少年早夭，所以在最后一程替他梳理得格外安详，从温静这个角度看，他的嘴角仿佛还带着微笑。

看到可能是幻觉中的微笑，温静才真切地记起了孟帆的模样。面对已经没有生气的面孔才回忆起他生前的容貌，终归是件很抱歉的事，温静轻轻鞠了一躬，把白菊放在了他旁边，而苏苏则又哭了好一阵。

从追悼室出来，灿烂的阳光晃得人几乎睁不开眼。温静陪着憔悴的苏苏坐在一旁，焦磊和几个男生商量着要去哪里吃午饭，有的说川菜，有的说粤菜，好像又是一次聚会。

逝去的人逝去了，活着的人还要继续活着，或真切或模糊的记忆最终都要一炬成灰，人生不过如此，温静突然觉得自己和杜晓风较真过往没什么意思。

“请问……”

温静被打断了思绪，晓兰站在她们身后，微微弯着腰说话，“你们是孟帆的高中同学吧？”

温静忙站起来说：“是的，有什么需要帮忙的吗？”

晓兰摇摇头说：“没有了，谢谢你们今天能来送他。”

说着她的眼圈又红了。

“我们应该的，请节哀。”温静说。

晓兰擦了擦眼睛说：“虽然现在问这个不太合适，但是我还是想知道，有件事他一直没准确地告诉我，嗯……以后也不会告诉我了，可我真的很想知道……”

温静认真地听她说着，晓兰有点紧张，但是能看出来是下定了决心的。

“他初恋的女孩是谁？你们……谁是他那时喜欢的那个人？”

温静愣住了，晓兰抬起头，眼睛里没有一丝嫉妒的神色，就像一个等待谜底的孩子，虔诚地看着她。

“这个……”温静看了苏苏一眼，苏苏垂着眼睛没什么表示，温静想她应该也没什么不乐意的，就指了指苏苏说，“那时孟帆喜欢的是她。”

苏苏向晓兰点点头，晓兰释然地笑了，说：“你能来他一定很高兴。”

苏苏没想到她会这么说，有点尴尬地解释：“我和他没什么的……”

“他很喜欢你。”晓兰抿着嘴淡淡地笑了笑，“我们刚开始好的时候，他就跟我说过了，让我允许他在心里留一块地方放着你，我那时还吃醋了呢！”

苏苏红着脸，眼角微微湿润了。

“你们那时候很好吗？”晓兰问。

“没有的。”苏苏说，“他没跟我说过他喜欢我，都是同学间说的。”

“原来是单恋呀！活该！”晓兰松了口气似的，笑了笑说：“他是胆小鬼，到死都没跟你说出口。如果不是我说，他的初恋就彻底泡汤了。这个笨蛋真应该好好谢谢我！对吧？”

苏苏颤抖着点了点头，哽咽地说：“谢谢！”

“可是如果他还活着，我是不可能这么若无其事跟你说话的……”

晓兰捂住脸哭了，站在温静和苏苏中间的她显得格外孤单，苏苏上前一步，轻轻抱住了她。初春的风还带着一点寒，绕过她们，轻轻吹拂起了白色的纸花。

温静愣愣地看着，她被孟帆感动了，因而心里更加难受，为什么他能把初恋记到生命最后，而她的初恋在活着的时候就丢了呢?

第二最好不相知，如此便可不相思(2)

7 day

2

孟帆去世后，他生前最后一篇稿件被刊登了出来。

温静是在地铁旁的报刊亭买到那本杂志的，那天她本来想买《时尚芭莎》，翻钱包时掉了钱，她弯腰去捡，正巧看见了堆在角落里的《夏旅》。这显然是小众的杂志，靠着广告存活，实际上并没什么人看，第一本上面还有个清楚的高跟鞋脚印。

恍惚记得孟帆任职的杂志就是叫《夏旅》，温静拿起一本，掸了掸上面的土，翻了开来。

于是她看见了孟帆拍下的槐花照片，还有他的那篇文字——《又到槐花飘香时》：

几乎每一所学校里，都会有一棵槐树，而每一棵槐树下面，都会有很多被遗忘在似水流年中的故事。

第一次见到她，就是在槐花飘香的时候。

我是转校生，那天是到学校和老师见面，准备第二天正式上课。

她正好放学，走过我身边时很自然地笑着跟我说："拜拜！"

我认识她吗?

因为太认真地在想这个问题，我甚至忘了回复她一句"拜拜"。她背着书包，一边和同伴说着话，一边又回头冲我笑了笑。当我终于确定，我并不认识她的时候，她已经跑下楼梯了。

我们的开头并不美好，还不认识，就先宣告了"再见"，现在想想多少有点不吉利。

然而在那时，我却感觉很温暖，在陌生的校园里，有了向我微笑的一个女孩。

有人会因为一句再见而喜欢上别人吗?

我相信一定有的，年少时我们有足够多的理由去认认真真地喜欢另一个人，而长大后我们有同样多的理由去认认真真地辜负另一个人。所以最初的那些稚嫩感情，偏偏会记住一生。或许真的是，好年月，旧时光。

我就这样一直羞怯地、默默地喜欢着她。

每学期都仔细地抄下课表，计算音乐课和实验课上与她的距离；骑车上学时故意早转一个路口，期待在她家的那条路上能看到她的身影；不自觉地哼唱出她喜欢的歌；从来不和她聊天，但是却清楚地记得她哪天剪了刘海，哪天包了新的书皮……

以这种不为人知的方式喜欢着她，因为她喜欢着别人。

毕业那天我坐在槐树下想，要不要告诉她，我的初恋。

我坐了很久，肩膀上落满了槐花。

我最终没有说。

如今时间已经把我们分开了，总有一天她会忘了我，也许现在就记不清楚了。没关系，我偷偷享受了独一无二的初恋，连她都不知道，在被遗忘的时光中，在她记忆的阴影里，有一个人一直在惦记着她的幸福。

这是我最甜美的秘密。

照片中的槐花，在我按下快门的时候飘落了。而我心里的槐花，就在那里静静绽放着。

哦，对了。

我和她说过的最后一句话是：“拜拜！”

温静看完最后一个字的时候，从树上飘落了一片槐花的花瓣。花瓣就落在孟帆的落款旁边，在他的名字上，还有一个黑框。

这个带黑框的名字明明标示着死亡的阴郁，而温静却感觉到前所未有的温馨。她仿佛能闻到学校那棵老槐树下阵阵的槐花香气，在明亮的教室里，孟帆一脸宁静地坐着，他望向窗外，手里的圆珠笔转了个圈。窗户的玻璃上，映出了苏苏和温静年轻的笑脸。

温静合上杂志，拿起手机拨通了苏苏的电话。
“你还记得和孟帆说的第一句话是什么吗？”
“hi或者bye？”苏苏沉吟了下说，“怎么了？我记不清了。”
“是bye。”温静笑着说，“去买《夏旅》吧，不看会后悔的！”

第二最好不相知，如此便可不相思(3)

8 day

那天晚上，苏苏带着杂志住在了温静家。两人挤在温静的床上，只开一盏台灯，有一句没一句地聊着天。她们从高中起就经常这样凑在一起，那时聊得最多的是杜晓风和足球小将，渐渐也聊到了升学、就业、薪水、跳槽、结婚、第三者……随着慢慢长大，话题越来越成熟，也越来越无奈。然而在说起孟帆的这一晚，她们仿佛又变成了高中生。

“你为什么要和人家说拜拜啊！”温静笑着说。

“我真的不记得了啊！”苏苏抱着靠垫冥思苦想，“他怎么连这个都记得呢？哎，你和他说过的第一句话是什么？”

“我就没怎么和他说过话吧！”温静摇摇头说，“咱们那时怎么可能想到，他记住了这么多事！”

“是啊……”苏苏突然坐起来说，“不过我记得他上学的确是偷偷跟着咱们的！”

温静好奇地看着苏苏，苏苏兴奋地回忆着：“咱们不是约在街口一起走吗？有一次你来晚了，我在报亭下等着你，看见孟帆骑车过去，过了一会，他又骑了回来，四处张望。他一定是没看到咱们，又偷偷绕着那条街转了一圈。”

“啊！我也想起来了！”温静也坐起来，“我说呢，那会怎么每天上学都能看到孟帆，只要你车链子一掉，他准能出现！”

“他手指细长细长的。”

“他骑的是山地车！”

“头发到这儿？”

“不对，再长点！”

她们细致地回忆着那时孟帆的样子，努力拼凑出他少年时代的身影。两个人都沉溺于那个已经远去的男孩的初恋里，出乎温静的意

料，对于刚刚失去初恋的她来说，并没有因此感到痛苦。她遗失的情怀正在被一个她几乎要忘记的男孩轻轻唤起，也许正是因为她再也找不到自己的初恋，被无法挽回地刺痛了，所以她才放纵自己在另一人的身上，去找回自己最初的梦想，找回那已经被遗忘的时光。

在孟帆去世后，温静心中的他却活了起来。

“苏苏，咱们一起把孟帆写的杂志凑齐吧。”温静看着天花板说。“嗯，这是他最后能留给咱们的了。”苏苏闭上了眼睛。

第二最好不相知，如此便可不相思(4)

9 day

3

对孟帆最熟悉的人，肯定是晓兰了，在其他人心中像影子一样的少年，是准备和她共度一生的，那本来应该是清清楚楚的一生。

苏苏总归不太方便和人家频繁接触，于是温静问了焦磊，辗转找到了她的联络方式。

电话拨通，彩信铃音是宗次郎的《故乡的原风景》，笛声中掩埋着无尽的寂寥，温静隐隐感到了生死相隔的那种永难逾越的命运沟壑。

晓兰接起电话，声音倒还好，听温静说完来意之后她沉默了一小会儿，缓缓地说："嗯，我有他所有的杂志。"

"那太好了……"温静欣喜的话还没说完就被她打断了。

"但是，这些都是我的。"晓兰静静地说，"我只有一份。"

这时温静才感觉到了不妥，她忽略了晓兰的心情，她一样珍藏着孟帆留下的痕迹，即使孟帆的最后一篇文章是怀念苏苏的。"对不起，我没想那么多，真的很不好意思，打扰了。"温静有些慌乱地说。

"嗯。"

"那我先挂了，对不起……"温静不住地道歉。

"等一下！"晓兰突然问，"那个女孩……孟帆的初恋，是不是已经结婚了？"

"苏苏吗？没有啊。"温静愣了愣说。

"没有？怎么会没有？"晓兰惊讶地说。

"她有男朋友，也谈到了要结婚，但是真的没有，有什么事吗？"温静不解地问，她不知道为什么晓兰会问起苏苏的婚事，难道她以为孟帆想和苏苏结婚？可是晓兰和孟帆不是都已经谈婚论嫁了吗？

"没事，就这样吧，拜拜。"晓兰匆匆挂上了电话。

温静对着电话发了会呆，她好像得罪了人，把与孟帆联系最密切的一条线斩断了。

在MSN上温静沮丧地跟苏苏汇报了情况，苏苏倒不以为然：“每个女的都会格外在意两段已经不存在的感情，一个是自己的初恋，一个是男朋友的初恋。大家都一样啦，杜晓风现在的女朋友也一定对你们俩的事很在乎的。”

“我不是杜晓风的初恋，他说的。”温静平静地打下这些字。

“……”苏苏打了一串省略号，又继续打了很多无意义的符号：“@#￥%&*那天我真的很想骂人。”

温静微微笑了笑：“不说这个了，让杜晓风去死去死吧！现在孟帆的事怎么办？”

“去杂志社吧！杂志社总有存货！咱们花钱买呗！”

“好主意！我怎么没想到！今天就去吧！下班你早点打卡！”温静兴奋地打了很多个叹号。

“我这个月已经早打过很多次了-_-”

“喂！这是为了孟帆！”

“好好好，知道了！我说，你怎么比我还兴奋？你不会爱上孟帆了吧。^_^”苏苏调皮地说。

“……”温静顿了顿，“我爱他的话只有自杀这一条路吧……”

“呸呸呸！好了，下班见。”苏苏扔了个88的卡通表情，就匆匆将MSN 改成了忙碌状态。

温静看着屏幕，她的确对这件事太过热心，因为她太想感受那种曾经默默爱着，或者被默默爱着的感觉了。

她要确定，这世界上真的有定格的时间，有不朽的爱恋。

第二最好不相知，如此便可不相思(5)

10 day

下午时温静和苏苏一起到了《夏旅》杂志社，与她们想象的时尚杂志应该有的编辑室不同，《夏旅》只是在一个90年代的老写字楼里，楼梯旁的墙皮一片斑驳，窗外的爬山虎遮住了半边玻璃，透进来的阳光被分割成一缕一缕的，透出七彩的光芒。走在一节节的台阶上，温静暗暗地想，那个沉静的少年，每一天路过的就是这个地方，也会看到水泥台阶上的凸起，也会看见爬山虎的叶梢，也会在阳光射过来时眯起眼睛。她抬起头，恍惚间仿佛目光已经和孟帆交融了，而视野中窈窕的苏苏，却是他再也无法看到的最期盼的身影。

杂志社前台是一位并不年轻的小姐，她正对着电脑玩祖玛，温静和苏苏的到来显然打扰了她通关的兴趣，因此还没等温静和苏苏说清来意，只听了孟帆的名字就打断了她们。

“你们有事找小金，孟帆所有的工作现在都由她接手做。”

前台按了内线的号码，简单说了几句，让那个叫小金的女孩子出来见她们，然后就匆匆挂上电话，继续祖玛去了。

苏苏暗暗瞪了她一眼，温静无奈地笑了。显然孟帆的死并没有给这位前台小姐带来怎样的触动，或者只有不耐烦，因为要接待很多来交接工作的访客。人的一生就是这样，会给不同的人留下不同的记忆，在有的人眼里异常珍贵，在有的人眼里可能只是无意义的存在。

没过一会小金就走了出来，很年轻的女孩子，脸上架着一副黑框眼镜，穿着艳粉色的T恤，手腕上挂了几串塑料珠子。

这身装扮温静觉得有些眼熟，她愣愣地看着小金，小金也愣愣地看着她。

两个女孩对视着，眼神中透露着既熟悉又陌生的探寻意味，苏苏不明所以地左顾右盼。

小金的全名叫金薇薇，是杜晓风的现任女朋友。

第三最好不相伴，如此便可不相欠(1)

温静喘着气，指着杜晓风说：“我会自己一个人把孟帆的所有文章都找到！我会自己一个人找回所有我忘了的事！我会自己一个人，忘了你！”

1

“找我有什么事？”金薇薇的表情带有轻蔑的怒意，她看过温静和杜晓风的合影，因此显然误会了温静的来意，以为温静是找了帮手特意来她公司闹事的，即便争不到男朋友，也要寒碜她一下。

“你们认识啊？”苏苏纳闷地问。

金薇薇不屑地轻哼一声，她觉得她们是在做戏，便随意应付着。

“可以算认识吧。”温静压抑着被曲解的羞愤说，“金小姐是杜晓风的女朋友。”

“啊？”苏苏惊叫起来，不可思议地看着金薇薇。

“出去说好吗？这儿不太适合聊天吧。我刚来这里工作，不想被人看笑话！”金薇薇强作镇定地说，的确，前台小姐已经放弃了祖玛，饶有兴致地偷偷瞄着她们了。

“那倒不用。”温静淡淡地说，“没想到会在这儿遇见你。”

“嗯。”金薇薇勉强发出了点声响算是回答。

“我是为孟帆的事来的，你可能不知道，孟帆是我的高中同学，我想收集他撰稿的所有杂志，现在市面上往期的都没有了，所以才找到这里。”温静一副对金薇薇丝毫不感兴趣的样子，到了这种时候，她总要争口气的。

“啊？”这回换金薇薇惊讶，她狐疑地看着温静和苏苏，心里掂量着她们说辞的真假。

“杜晓风没跟你说过？我们都是高中同学，前几天聚会的时候知道了孟帆的事。”苏苏非常义气地站在温静一旁，趾高气扬地说，她想金薇薇一定忌讳温静和杜晓风的碰面，说出来也能气气她。

果然金薇薇的脸色难看起来，她下意识地攥紧了自己腕子上的塑料珠子，说："杜晓风倒是说过，我调到这里时他告诉我以前有个高中同学也在这儿，不过死了。"

听着金薇薇嘴里无足轻重的"死"字，温静心里很别扭，她不愿意别人这么去说孟帆，随意抹杀他存在过的痕迹。想想今天的主要目的不是为了吃飞醋、掐干架，而是为了孟帆，她刚才的斗志一下子没了一半。

"是啊，所以还请帮帮忙，我们想要全套的杂志。"温静微微颔首说。

苏苏有点诧异她的变化，金薇薇眨眨眼睛，突然想起了什么似的，微微一笑说："社里的杂志倒是很齐……不过嘛，我帮不了你们，留下的都做样刊入库了，我不能拿出来随便给人。"

"能不能通融下？"温静抿着嘴唇，努力说出求她的话。

"我无能为力。"金薇薇诚恳地摇摇头。

"拜托……"

温静还想说点什么，但她还没说完就被苏苏拉住了。苏苏满脸怒气，一步站到金薇薇面前，指着她大声说："姓金的！你成心吧！"

"我说了，我没办法。请你自重，别在这里撒泼，很难看。"金薇薇看着苏苏的手指，毫不示弱地说。

"我们花钱买！又不是白要！"苏苏愤怒地喊。

金薇薇淡淡一笑，看着温静说："有些东西过期了就是过期了，买倒是很容易，但不是你想买就能买回来的。"

温静倔强地看着她，恍若未闻地笑笑，心里却凉到了底，苦涩地想：杜晓风，这就是你让我受的罪！

苏苏被金薇薇气得跳脚，却一点办法都没有，温静觉得若是能放下身段，让金薇薇把杂志拿出来也就还算值得，而她又不愿意口口声声去求她，只能不咸不淡地耗着。

两个本来最好不要见面的女人偏偏因为毫不相干的事扯在一起，却又迟迟不肯上演激烈的戏码，这样的局面让前台小姐都不愿再看，重新玩起了祖玛。

然而，就在温静准备放弃的时候，金薇薇的电话响了起来。

金薇薇看着手机上显示的名字，又露出了比蒙娜丽莎还神秘、骄傲的微笑，她半侧过身子接起，声音却一点没有压低："喂？到了？还挺快！……是么，都这点了？……现在走不了，被缠住了……谁？你自己上来看看吧。"

金薇薇挂了电话，悠闲地靠在墙边。

温静看着她，喉头慢慢发紧，那种站在聚会包厢外的紧张感又来了。

"通通"的脚步声在老式的水泥楼梯上响起，就像是从时光另一头传来的声音，一下下撞在温静心里。

当脚步声停下时，杜晓风站在了她们面前。

第三最好不相伴，如此便可不相欠(2)

12 day

2

杜晓风看到温静和苏苏的那一刻短暂地慌张了一下，温静很熟悉他的小动作，每每遇到吃惊的事，他左边的眉毛都会轻轻抬高一点。然而杜晓风的下一个动作，温静却并不熟悉。他扭过头，看向了金薇薇，目光里满是担心。

怕我伤害她?

温静禁不住猜想，这样的感觉令她难以逃避地难受。

她从未期盼过再见杜晓风，来到这里只是单纯地为了寻找孟帆的初恋情怀，然而事实却更加确凿地让她肯定，她自己的初恋，一去不返。

“杜晓风，你来得正好，你去跟你女朋友说说，请她高抬贵手，给我们行个方便。”苏苏特别强调了女朋友三个字，杜晓风尴尬地低下了头。

“怎么回事？”杜晓风问金薇薇。

金薇薇大致把事情说了一遍，没有添油加醋，但方才暗波汹涌的情势也听不出来了。

杜晓风听完沉吟了一下，金薇薇低头玩着手链，温静有一搭无一搭地翻着摆着门口架子上的《夏旅》杂志，两个人好像都置身事外，只有苏苏两只眼睛瞪得滚圆，定定地看着杜晓风，一副讨说法的样子。

“苏苏，薇薇不知道你和孟帆的事，刚才说话可能有不合适的地方，你别往心里去。”杜晓风说。

“以前咱们的事她都不知道，我不和她计较，你让她把杂志拿出来吧。”苏苏得意地看着金薇薇。金薇薇垂着眼角，看不清楚表情。

“这个……对不起，她真的帮不了你们。”杜晓风顿了顿，他显然知道这样说的效果，但还是说了出来。

“什么？”苏苏惊愤地说。

温静没有说话，她终于看向了杜晓风的眼睛，而他却躲过了她的目光。

“她刚来这里上班，没那么大的权限，而且新人一来就提要求，找这么多的样刊，也不合适。这样不太好，所以，对不起了。”杜晓风跟苏苏解释着，他一眼不看温静。而温静也不看他，眼前地宛如陌生人的杜晓风让她有点恍惚，在过去的那七年里，他们究竟有没有那么的亲密过？亲密得好像一个人一样？

“哦，你还挺替她着想，挺维护她的。”苏苏怒极反笑。

“她比咱们小，刚工作，还不懂……”

杜晓风絮絮叨叨的话还没说完就被苏苏打断了，她的声音尖利刺耳，让温静禁不住打了个冷战。

“那你怎么不替温静想想！你就在她眼前说这个，不觉得有点过分吗？你怎么不念念孟帆，好歹也是同窗吧！杜晓风，你做人有必要绝情到这种程度吗？”

“算了，苏苏，走吧。”温静拉住苏苏，苏苏还挣扎着叫嚷，而温静却一点表情都没有， 她拽着苏苏擦过杜晓风的肩膀走下了楼。

这一次他们大概距离一厘米。

可是却像隔了几万光年。

第三最好不相伴，如此便可不相欠(3)

13 day

3

其实杜晓风曾经维护过温静，在她难堪的时候站到她的前面，只不过那是在高中的时候。

那时温静和苏苏都是爱玩闹的女孩子，功课不见得多好，但是每天依然乐乐呵呵的，生活中最大的烦恼也只是期末考试之类。

温静和苏苏在那天闯了祸，两人中午追跑打闹的时候，温静的手肘撞上了黑板，原本左下角的一条小裂缝变成了一条大裂缝，就像伤口一样，在蒙着粉笔灰的黑板上显得格外突兀。

温静和苏苏吓坏了。要是现在，这根本不算什么，顶多赔点钱，那旧黑板也没什么金贵的，学校里最常见的就是斑驳的黑板了。但在那时就成了不得了的大错，学生时代大概没有比被老师骂更可怕的事了。

温静慌了神，苏苏更是抓瞎，两人想了半天也没什么好主意，只盼着下午上课时班主任发现不了。可是她们显然错估了老师的敏锐，班主任一进教室就发现了黑板新添的一道伤痕。

“这是哪个同学弄的？谁毁坏公物？举手！”

李老师怒气冲冲的样子让班里的同学都缩回了头，有好事的偷偷瞄向温静和苏苏，苏苏绝望地看着温静，而温静觉得自己的心简直快从嗓子眼里跳出来了。

“现在不说的话，就等家长来了一起说吧！”

请家长是老师们的杀手锏，想着回家还要被父母狠狠训斥一顿，温静不由得闭上了眼睛。 她弓着身子，微微抬起右手，手指尖慢慢从桌子下伸了出来。

“你起立，说吧，怎么回事！”

温静惊讶地睁开眼，同学们都望向后面，她也回头看去，与她相隔三行，她看见孟帆高高举起了手。白色衬衫的袖口随窗外的微风飘舞，贴到了他的胳膊上，显出他格外修长的手臂，那是少年特有的单薄。

孟帆站起来，却默默没有答话，的确，明明不是他做的，他有什么可说?

苏苏从来不敢直视孟帆，这次却瞪大了眼睛看着他。底下的同学发出了嗡嗡的议论声，李老师也觉得奇怪，说："孟帆，你打坏的黑板？"

"是，是我。"一直不吭声的孟帆终于发出了声音，尽管这并不是事实。

"你干什么了去碰着黑板？"李老师继续问。

"我……"孟帆卡了壳，他平时话都很少说，更不要说撒谎。

这时，另一只手举了起来。

"杜晓风！我就猜这里肯定有你的事！你也站起来！"李老师怒气冲冲地说。

杜晓风歪歪扭扭地站起来说："我中午和孟帆闹着玩，推了他一下，他磕黑板上了，那儿本来就是裂开的，现在比以前就长了一点点儿。"

杜晓风拿手比划着，手指间的距离恨不得连一毫米都没有，同学们听他胡诌都笑了起来，温静也笑了，她回头看杜晓风，杜晓风偷偷踢了踢她的椅子腿。

李老师自然更生气了，她严厉地批评了杜晓风和孟帆，勒令他们放学后去老师办公室。杜晓风早习惯了这样的场面，也不怎么在乎，而整个过程中孟帆始终没再说一句话，他就那么静静地站着，温静想用目光向他表示一下感激，可他垂下的额发却遮住了眼睛，远远的，什么都看不清楚了。

第三最好不相伴，如此便可不相欠(4)

14 day

放学后温静和苏苏一起去自行车棚等被老师叫走的杜晓风和孟帆。明明不大的事，她们却假想出无数坏的可能。所有的零花钱加起来才三十几块，温静甚至下定了决心，挪用下个月的餐费来赔偿黑板。

天边露出一点晚霞的时候，那两个人才从教学楼中走了出来。温静和苏苏先是蹲在车架子后面，确定他们身后没有李老师跟着，才慢慢站了起来，两人背着书包一颠一颠地跑向他们。

“你们没事吧？”

“没事！800字检查，做一周值日！”杜晓风满不在乎地说，孟帆摇了摇头没有说话，径直往里走，取车去了。

苏苏故意不看孟帆，却在他转身走开的时候，偷偷瞄着他的背影。“还不去跟人说声谢谢，人家是好学生，这次可是替你背黑锅了！”杜晓风揶揄苏苏说。

“我又没让他去……”苏苏扭捏地说，但半边身子已经侧向了孟帆那边。

“去吧！别装了啊，我等你！”温静笑着推苏苏。

“我……我就是想道谢！只说谢谢而已！”苏苏努力地狡辩着，一边回头看温静有没有笑她，一边向孟帆走去。

“谢谢。”看着苏苏停在孟帆身边，温静突然小声说。

“啊？”杜晓风不明所以。

“你也替我背黑锅了啊。”温静微红了脸，垂下头说。

“没什么。”正经说起话来，杜晓风也不好意思了，他嘴里小声嘟囔着，“男人不都要保护自己的女人吗？”

他的声音虽小，但是温静却还是听清楚了每一个字。她怔怔地看着杜晓风，发现他的脸也泛起了红色。

在晚霞的照耀下，他们身上反射出灿烂的光影，微风吹过，老槐树的叶子沙沙作响，树下的两人分别低着头，一个拿脚尖蹭着地，一个玩着手里的车钥匙。他们虽然青涩得连直视对方的勇气都没有，但是心里却将此时此刻记下了千千万万遍。

远处的苏苏和孟帆也仿佛说完了话，孟帆推着车静静地走向他们，苏苏在他身旁走着，始终保持着十步的距离，她微笑着看了温静一眼，这是两人的暗号，今天她们要各自陪着别人，分开回家了。

孟帆走过温静身边时，温静也向他说了谢谢，但是孟帆只是点点头，并没停下和她说话，他垂下眼睛，就那么匆匆走了。温静也不在意，孟帆是只会对苏苏温柔的，就像杜晓风只会对她温柔一样。

从杂志社下楼时这突如其来的回想让温静偶然发现在那份记忆里还存在着孟帆的影子，那时的他原来就已经在坚持着那绵长的初恋了。

而她呢？她在逃跑。

温静突然看不起现在的自己，她觉得这么狼狈与悲戚的样子，真的会被16岁的自己笑话，会被去世的孟帆笑话，会被曾经的、现在的，是她的、不是她的杜晓风笑话。

走到一楼的时候，苏苏还在滔滔不绝地数落杜晓风的薄情寡义，温静猛地止步，她深吸了一口气，转身跑上楼。

身后的苏苏在喊她，她没停下，温静觉得这时候停下，她才真的完败。

再次出现在杜晓风和金薇薇面前，那两个人显然都没想到，温静也没有给他们表达任何感想的机会，她喘着气，指着杜晓风说：“我会自己一个人把孟帆的所有文章都找到！我会自己一个人找回所有我忘了的事！我会自己一个人，忘了你！”

第四最好不相惜，如此便可不相忆(1)

咖啡馆里的意大利蜡烛燃烧了一半，淡淡的烛光笼在江桂明身上，有着一层神秘的透明感，恍若穿越了时空。温静怔怔地看着他，标准的伦敦音产生了不同凡响的回声，她仿佛真的看到了曾经的某个午后，低沉地吟诵这首诗的少年。

1

大话是说出去了，直到现在苏苏还盛赞温静当时的表情、语气、动作都帅气到无以复加，但是接下去怎么做，温静却一点主意都没有。

忘不忘得了杜晓风先不说，单单那好几十本已经没处见的杂志要怎么找到，就是个大问题。不死心的温静在网上搜索，结果可想而知，不知名的《夏旅》读者寥寥，现实让人更加沮丧。

就在被甩、与前男友的现女友交战、苦寻《夏旅》不着的三重打击下，温静很快迎来了第四重打击——她被炒鱿鱼了。

老板以经济不景气、公司运转困难这种很冠冕堂皇的理由跟她谈话，温静只能点头表示赞同，顺便竭力争取了下迟发的奖金。从老板办公室走出来时，温静无意地瞥见了他桌子上的出勤卡，在最近所有的满勤中只有她有一小处的空白，没记错的话，就是她去《夏旅》杂志社的那天。

温静瞬间觉得，人生的苦难是普遍联系的，是没有终结的。

赋闲在家的日子也不舒坦，和妈妈不断有小的口角。温静知道她其实是在为自己担心，快奔三了，没男友，没工作，剩女剩到她这份上也算是难得了。因此那段时间温静少有的情绪低落起来，以至于接到晓兰的电话她都没有太多的惊喜。

“我想起一个人，他没准能帮你。”晓兰淡淡地说。

“谁呀？”温静并不太积极。“江桂明。”

晓兰说，“是孟帆大学里的师兄，关系很好，他现在也在做杂志。”

温静刚记下江桂明的手机号码，晓兰就挂了电话，温静都没来得及向她道谢。温静正纳闷她冷淡的热心时，她妈妈探过头问：“招聘的电话？要面试吗？”

“不是，是朋友。”温静无奈地说。

“哦。”她妈妈显然失望了一下，“有时间多投投简历，别再凑一起瞎聊天了！你看人家苏苏，和你玩是玩，但是工作找朋友一样没落下！你从小就这样，傻精傻精的。”

“知道了！”虽然知道妈妈是为她好，但温静还是忍不住不耐烦起来，她拎起包，随便扔了两件东西进去说，“我出去一趟。”

“干吗去呀？”她妈妈问。

“找工作，省的在家您嫌我烦。”

温静走出房间，穿鞋的时候她妈妈还在唠叨她的不懂事，温静关上大门，稍微用了点力气，不是发脾气，只是希望把烦恼都关在里面。

夏初的午后泛着慵懒的气味，温静坐在麦当劳里，百无聊赖地看着窗外，手机里的贪食蛇游戏被她玩到了不可思议的分数，想着要把这样的记录向苏苏显摆下，温静决定晚上约她唱歌。然而打开手机通讯簿时，温静却看见了江桂明的名字。这号码有点眼熟，让温静感觉亲切起来，反正离苏苏下班时间还早，温静干脆拨通了他的电话。

“喂？”听筒那边的声音让温静吓了一跳，她脑子一下蒙了，以为错拨到了杜晓风那里。

16 day

“你好，哪位？”江桂明接下来的询问让温静从云端落回地面，她吁了口气说：“你好，我是孟帆的高中同学。”

“高中同学？你不会就是他的那个……”江桂明有点诧异地说。

“我不是他初恋。”温静笑了笑，“我是他初恋的好朋友。”

“我明白了！她不好意思出面吧？”江桂明爽朗地说。“是啊，晓兰告诉了我你的电话，你和孟帆是大学同学吧。”温静格外认真地听着江桂明说话，他显然和杜晓风不同，没有那么霸道，但是很率性，这样的感觉非常特别，像和一个陌生的杜晓风在说话。

“晓兰这时候还真大方起来了！是，孟帆是我师弟，也是我好朋友，你想知道多一些他的事吧？

“对，关于他写的东西，我们正在收集。”

“看到《又到槐花飘香时》被感动了吧？那只是一点点，孟帆对那个女孩的感情……一句两句说不清楚。我觉得你们应该知道，人没了也能留个永远的念想。这样吧，咱们可以约着见面聊聊，你什么时候有时间？”江桂明发出邀请。

“现在就有啊。”温静自嘲着自己的无业状态，当然，对于这个有着和杜晓风同样声音的人，她也有点期盼。

“那就今天吧，你选好地方，我去找你。”江桂明痛快地答应，“对了，你叫什么名字？”

“温静。”温静说，“温暖的温，安静的静。”

“嗯，好名字。”江桂明沉吟一下，笑了。

第四最好不相惜，如此便可不相忆(2)

16 day

2

在咖啡厅等待江桂明的时候，温静其实是有小小的幻想的。也许是太久没恋爱了，她甚至开始假设小女孩才喜欢的桥段，比如江桂明就是杜晓风，他用另一个身份来告诉自己他背叛的真相。显然这不可能，但是江桂明走进来时温静还是有点明知结果的失落。

“温静是吧？你好，我是江桂明！”江桂明礼貌地掏出名片，上面印着他任职杂志社的名称，那是如雷贯耳的旅行杂志，比起《夏旅》不知要知名多少。

“好厉害啊。”温静赞叹道。

“也就是名字好听，当初孟帆都不稀罕来，这里都套路化了，他写的东西要在我们杂志肯定发不了，你们也就看不着了。”江桂明笑着说。

“他这么文艺青年？”温静惊讶地说。

“你不知道？他的文笔在大学里可是一鸣惊人，等着看他文章的女孩怎么也得排满一个教室！”江桂明一边看酒水单一边说，“他上高中时不还是你们语文课代表吗？”

“哦，好像是。”温静歪着头回忆，对于孟帆她能记住的的确太少了，恍惚间倒是有他收作业本的印象，但只是个模模糊糊的影子，在课桌的间隙，站着那么一个清瘦的少年。

“你这个被派来的侦探不太合格啊！”江桂明点了红茶，笑笑说，“哎，我问你，他初恋叫什么名字啊？”

“你这个师兄也不太合格啊！”温静眨眨眼睛说。

“被反击了！”江桂明朗声笑起来，“不过还真不是我不合格，

那小子好像很享受独守秘密的感觉，再说，后来有了晓兰，也不方便说了吧。”

“嗯，那倒是。他初恋叫苏媛，我们都叫她苏苏，你好好想想，他有没有露过马脚。”

“这么一说，好像还真有点印象！”江桂明托着下巴想，“她这名字没你的好听，我听了估计也记不深。”

“我？我这名字多普通啊！”温静茫然地说。

“不，我一听就觉得很好，像个优美的形容词，你看，像孟帆这样的人，温暖安静，形容他温静，不是很合适吗？”

江桂明笑了笑，温静也笑了，在这个时候，她忘记了江桂明与杜晓风相似的嗓音，而专心地回忆起孟帆。

“他把我们都震了，是那次诗选会他背诵的那首英文诗，约翰• 克莱尔的《初恋》。”江桂明的眼睛迷蒙起来，他好像穿过了层层时光，再次回到了那间大学教室。

I never was struck before that hour
With love so sudden and so sweet
Her face it bloomed like a sweet flower
And stole my heart way complete
My face turned pale as deadly pale，
My legs refused to walk away，
And when she looked“what could I ail?”
My life and all seemed turned to clay
And then my blood rushed to my face
And took my eyesight qyite away
The trees and bushes round the place
Seemed midnight at noonday
I could not see a single thing，
Words from my eyes did start;
They spoke as chords do from the string，
And blood burnt round my heart

Are flowers the winter’s choice?

Is love’s bed always snow?

She seemed to hear my silent voice

And love’s appeals to know

I never saw so sweet a face

As that I stood before:

My heart has left its dwelling-place

And can return no more.

（译：那一刻，我被爱情击中／如此突然，如此甜蜜／她如花的娇艳，彻底偷走了我的心／我面色如死一般苍白，双腿也拒绝离开／当她愁容满面，我生命的全部似乎也化为虚有。

于是，我的脸失去了血色，视线也不再清晰／四周的树林和矮木丛／正午犹如深夜／我的双眼无法再看清，言语从眼中宣泄／如同一串串和音／血液在我的心脏里翻腾不息。

难道花朵是冬的选择？爱的基床也总是舞动的冬雪吗？她仿佛听到了我无声的告白／却没有对我的爱转头／我从未见过如此甜美的面容／从我呆立在那的那天起／我的心已随她而去／永不复返。）

咖啡馆里的意大利蜡烛燃烧了一半，淡淡的烛光笼在江桂明身上，有着一层神秘的透明感，恍若穿越了时空。温静怔怔地看着他，标准的伦敦音产生了不同凡响的回声，她仿佛真看到了曾经的某个午后，低沉地吟诵这首诗的少年。

第四最好不相惜，如此便可不相忆(3)

17 day

3

在温静记忆中的孟帆，是不会顺畅地背英文诗歌的。

那时的他根本连英语课文都读不好。

英语课上总会有分角色念课文的场景，有时还能组成个小品，分别扮演Mr.和Mrs.，每每谁和谁凑了一对，大家都会叽叽咕咕地笑。或许是学习太枯燥了，连这样的事都能引起同学的兴趣。

对于私底下有故事的那些人，就更是关注的焦点，一旦一个被叫起，另外一个就一定会享受同学们齐刷刷的注目礼。这些小把戏就在老师的眼皮子底下，但是他们都不管，现在想想，那也许就是人长大后对青葱岁月的宽容。

那天孟帆被叫起来的时候，包括温静在内，大家都笑嘻嘻地看着苏苏。苏苏憋红了脸，无比端正地举着书，好像看得非常认真，只有温静知道，她那时心里一定忐忑得紧。因此温静回过头，想和杜晓风说说苏苏的窘态。

就在这时，英语老师抬抬眼，点了温静的名字。大概是发现她要说话，给她个小小的提醒。

同学们的热情顿时消散，一个个转过身都拿起了课本。温静讪讪站起来，苏苏回头冲她狡黠地笑了笑，温静瞪了她一眼，无奈地低头看向一大堆英文字母。

那篇课文应该是由孟帆先开始的，温静等了半分钟，背后却始终没有传出声音。温静疑 惑地微微回头看，孟帆仍然低着头，他紧紧攥着书页的边缘，指尖有点发白，他好像很紧张。

最后那眼温静看得并不真切，因为等不及的老师已经命令了“start”。

孟帆不得不开口。

“Han……Meimei……” 他刚念了一句话，同学们就哄笑起来，课文里的女孩叫韩梅梅，孟帆因为紧张而断开了，听上去就像“嗨，妹妹”。

底下有男生小声回应：“哎，哥哥。”大家笑得更加热闹，温静脸颊一片绯红，她微微回头，埋怨地看向孟帆，孟帆抓着书页的手指更白了。

“好了，好了，孟帆，go on！”老师维持纪律说。

“Can……Can……I……borrow……your……your ruler…… Please？ ”（我能借你的尺子用一下吗？）

这么磕磕巴巴的朗读又引得同学一阵笑，温静陪他站着，都恨不得窘得躲到桌子下面。那天孟帆就在一片笑声中完成了和温静的分角色对话，温静不高兴地坐下，她觉得太丢脸了。

“嗨，妹妹！”杜晓风拿圆珠笔捅温静的肩膀，凑到她耳边小声说。

“讨厌！”温静回头狠狠地瞪了杜晓风一眼，余光中她看见孟帆在位子上默默地坐着。 他还在紧张，仍然保持着紧紧抓着课本的姿势，手指仍然那么白。

“其实孟帆想和苏苏一起念，他刚才课间一直看书来着。”杜晓风也回头瞄了眼孟帆说。

“他怎么知道能和苏苏凑一起，最后还不是害我丢人。”温静翻了翻眼睛，撅着嘴说。

“笨！他和苏苏在名册上是挨着的！”杜晓风以发现秘密的口吻，得意地说。

“挨着？怎么会？明明是我和苏苏的学号挨着啊！”温静纳闷地说。

“左边和右边啊。”杜晓风比划一下，温静恍然大悟，学生名册里左边从上至下是男生的名字，右边则是女生，所以即使学号不挨着，老师也经常左右对称地点名。

“你还挺细心，怎么发现的？”温静往后靠着，举着书，假装念课文。

“因为咱俩也左右挨着，就在他们下面。”杜晓风的声音很轻，但是仍然穿过朗朗的英语课文传到了温静的耳朵里，然后直达心里。

第四最好不相惜，如此便可不相忆(4)

18 day

4

“他还有这么糗的时候呢？”江桂明听温静讲完笑了起来，“哎呀，你要早点告诉我好了，这样我就在他朗诵完《初恋》之后，加一句‘Can ……Can……I……borrow……your……your ruler……Please？’”

江桂明拿着菜单学着温静描述中孟帆的样子，温静笑了，但是看着江桂明生机勃勃的手指，她的笑容便化成了惆怅，而江桂明的神色也黯然下来。

“现在……没机会了。”江桂明慢慢放下菜单，“他明明没做过什么了不得的事，在学校里也是无声无息的，但是就这么消失了，我还是很难受。今天到这儿来，是想再为他做点什么。他是我最要好的师弟，我们一起做过诗社，一起回忆初恋，一起畅谈梦想……也许帮你的忙，是我能为他做的最后的事。”

“谢谢。”温静郑重地说，“说实话，虽然和他是同学，虽然他喜欢的女孩是我最好的朋友，虽然是我找到的你，但是其实我并不了解孟帆。像刚才那样的事，碎片一样的回忆，就是他留给我的印象。之所以会这么热心，我是有私心的，我想看看被我忘记的那段日子，存在着怎样的情感，让他把初恋保存了这么久。我想证明有种东西是真的会一直一直被珍藏的，即使我丧失了我的那份，我也想相信这个世界上还是有的。无论多么孤单的人，也一定有自己不愿意舍弃的记忆，一定有。”

温静的目光格外坚定，飘忽不定的烛火让她的眼睛闪着光，江桂明怔怔地看着她，茫然地点了点头。

在那一瞬间，他被眼前的女孩感动了，他忍不住怜惜温静，因为他分明看到了掩藏在她目光深处难以名状的悲伤。

第五最好不相爱，如此便可不相弃(1)

空荡的教室留下了隐秘的空间，仍旧晃眼的阳光映射着温静的笑颜，向日葵仿佛真的随着太阳盛开。在一朵向日葵的中间，棋盘格的地方，杜晓风用黄色的粉笔写下了很小很小的字：对不起。

1

江桂明是个说到做到的人，第二天就给温静送来了他手里所有孟帆的杂志。通电话时，江桂明才知道温静失业的事。他原本想把杂志送到她单位，顺便以此为借口约她吃晚饭，然后再送她回家，谁知温静却直接让他送到家里来。

“不方便的话，叫快递也可以。”温静说。

“方便倒是方便，我们时间比较自由，但是你白天在家吗？”江桂明纳闷地问。

“我时间更自由，刚刚下岗。”温静略有点失落地说。

“哦。”江桂明微微一愣，不可否认，知道这个消息，他的热情打了折扣。不同于孟帆梦幻般的初恋，在江桂明心中，即使被孟帆深深感动，那也不过是死后才被歌颂的不存在的爱恋。现实世界里，多的是连对方薪水都要计算的追求，覆在美丽爱情之上的，是现实得几近丑陋的外衣。

“下午来吧，这回我请你喝茶！我家有上好的普洱！”电话线的长度，足以令温静看不到江桂明的表情和犹豫，她发出欢快的邀请。下午她妈妈去了姥姥家，一个人在家的感觉，仿佛回到了过大小礼拜的周六，尤其江桂明的出现，给了她微妙的愉悦感。

犹自天真着的温静打动了被现实左右的江桂明，他不自觉地扬起了嘴角，笑着答：“好。”

江桂明走进温静的房间时，瞬间失去了他世故的判断，小女孩一般的屋子给了他别致的温馨感。温静盘腿坐在床上，几本《夏旅》杂

志在她面前摊开，她随便束着头发，穿了一身很随意的家居服，米色的插兜边绣了一颗粉嫩的樱桃。

“本来想自己留着作纪念，但是现在觉得给苏媛小姐才是最好的纪念。”江桂明说。

“嗯，她会好好保存的。”温静认真地翻看着，点点头：“可是你这个还缺不少呢！你看2005年只有11月的，2006年差3月、4月、7月……”

“你要求还真多啊！”江桂明好气地笑着说。

“对不起。”温静反应过来，怎么说也应该和他客套些，不由红着脸连忙道歉。

“开玩笑呢，我会再帮你们找。因为是同行，我们社之前也订过他们的杂志来看，不过只订了之前的几期，后来嘛，你也知道，《夏旅》的发行量并不大，所以社里也就不在意了。”江桂明随便拿起一本《夏旅》说，如果不是因为孟帆，他肯定也不会留着这些杂志，而通过这些杂志又结识了温静，让他隐约产生了因缘的奇妙感觉。

“唉，那剩下的那些怎么办呢？”温静皱着眉头靠在抱枕上。

“贪心！你先把眼前这些看完啊，我再想办法，我好歹也算业内，总比你大海捞针要强。”江桂明将手中的杂志翻开一页，递到温静眼前。

温静接过杂志，她微微笑着，眼睛弯弯的，在寻找的过程中，她觉得自己首先找到了一个可靠的同伴。

江桂明给她翻开的那页就是孟帆的文章，名字叫做《向日葵》，开篇是一张绚丽的向日葵图片，孟帆细细讲述，这是美国德克萨斯，盛产向日葵。而在文章的最后，是他独特的记叙。

……最初绽放在我眼前的向日葵，并不是在遥远的德克萨斯，也不是在中国河套一望无际的平原腹地，而是在中学时的黑板上，那种木质的，每隔一段时间就要刷一次黑染料的小黑板。

我初恋的女孩曾经在教室后面的黑板上画过很漂亮的向日葵。我忘了那是关于什么的板报，艺术节？绘画节？或者只是普通的班级好人好事？

想回忆的时候，才发现记忆不可靠。然而残存的片段，一定是闪耀在时间长河中最美的石子。

我的那颗石子就是在一个夏日的午后投下的，黄色的粉笔在她手中幻化成了一朵朵灿烂的向日葵。先画一个圆，中间画上棋格，然后再轻轻地描上花瓣。我至今都记得，窗外的阳光飘洒进来，她与花朵，都变成了金黄色的。

那是我一生中见过的最美的向日葵。

温静看完这段文字，微微抽了抽鼻子，江桂明有心缓解这悲伤的气氛，笑着拿过杂志说："你看看，要是在我们杂志，一定不允许他这么胡写。多好的打广告的机会，最后一句主编绝对会改成：想见最美的向日葵，一定要去德克萨斯。"

"哦，我终于知道为什么了。"温静抬起头，恍然大悟地说。

"什么为什么？"江桂明不明所以地问，她好像压根就没听自己的调侃，说的是另外一件事。

"孟帆那时为什么那么不高兴。"

温静冲迷惑的江桂明微微一笑，转头望向了窗外，盛夏的阳光晃得人有点睁不开眼，和那时一样。

第五最好不相爱，如此便可不相弃(2)

20 day

2

“杜晓风！把窗帘拉上！晃眼！”

温静没好气地冲坐在窗台上的杜晓风喊。

老师明明安排了一组同学画板报，可是实际上却只有女生在忙活。男生们都凑在一起聊足球，昨天利物浦赢了曼联，杜晓风正眉飞色舞地给他们讲欧文是怎么转身起脚的。

“你们家温静叫你呢，快，拉窗帘！”有男生瞎起哄。

“说谁呢！谁是他们家的。”温静不好意思地扔了个粉笔头过去。

“哦，快点吧！生气喽！”众人嬉笑起来。

“不管！让她自己拉！”杜晓风觉得就这么听话的拉上窗帘，在男生面前显得太没面子。

温静愤愤地瞪了杜晓风一眼，转过身拿起黑颜料又把小黑板涂了一遍。虽然知道杜晓风回绝自己也没什么底气，但是听见他那么冷漠地说话，恨不得与她撇清关系，温静还是忍不住难受。

“杜晓风，你再不拉上窗帘，今天我们这板报是画不成了。”苏苏无奈地看着与黑板同步、越来越黑的温静的脸，为自己的好朋友说话。

“不管！”杜晓风仍然硬撑着气势，但是眼睛却偷偷瞄向蹲在地上朝黑板撒气的温静。

“刷拉”一声，屋里的光线暗了下来，大家一起回头看，孟帆站在窗边，已经拉上了一边窗帘，正打算去拉另一边。

“不用了！”苏苏忙喊住他，“留一点光。”

“嗯。”孟帆点点头，掖好了手里的窗帘。

这一切进行得太过自然，直到苏苏拿起粉笔开始画向日葵，男生们才又开始取笑孟帆。

“孟帆最听苏苏的话了！”

孟帆垂着头，不逞强也不反驳。他不声不响的，一直体贴关怀，恰到好处。苏苏的脸在隔着窗帘的光线照耀下，泛起了一层微微的粉红色。两个隔着大片空气的人，却以别致的情丝紧密地联系着，一个眼神、一句话，甚至只是一帘随风飘舞的青色窗布。

在苏苏身边画画的温静不由有点羡慕她，因而更加生杜晓风的气。趁人不注意的时候，苏苏小声冲孟帆说了谢谢，温静笑着看着他们，现在回忆起来，那一瞬间的向日葵，好像真的是金黄色的。

板报画好了，而杜晓风却闷闷不乐。

那天之后，温静不理他了。虽然杜晓风也不太明白，女孩子怎么会因为那么点小事就莫名其妙地发脾气，但是他不能把温静扔到一边不理。

吵架、冷战、道歉是年轻时恋爱必定经历的循环，而当这个循环终止，青春便即将散场。以为偶尔错过的那个人，终究会化成心底里化不开的影子。那个时候，其实真的一转身就是一辈子。

音乐教室里，老师打开影音设备，给大家放斯美塔那《沃尔塔瓦河》的经典选段。

“两条小溪流过寒冷呼啸的森林，汇合起来成为沃尔塔瓦河，向远方流去。它流过猎人号角回响的森林，穿过丰收的田野。欢乐的农村婚礼的声音传到它的岸边。在月光下水仙女们唱着蛊惑人心的歌曲在它的波浪上嬉游……”

坐在座位上的学生们谁也没见到仙女，他们在小提琴和单簧管优美的和声中昏昏欲睡，只有温静，坐得直直的，因为她一直在感受着另一种不一样的节奏。

杜晓风执著地在踹她的椅子腿，一下一下，发出轻微可闻的“笃笃”声。温静憋着气不理他，但眼前的乐章上却已经不知不觉多了很多圆珠笔涂抹的痕迹。

“哎，不回头我就蹬了啊！”杜晓风探着头，几乎贴着温静的后脖子说，威胁似的，他的腿又往前伸了伸。温静眼角垂下来，她随手往地下拨落了一块橡皮，假装弯下腰去捡，却趁杜晓风没反应过来的时候，迅速把他的鞋带系在了自己的椅子腿上。

“喂喂喂！”杜晓风慌了起来，又不敢在课堂上挣扎，眼睁睁看着自己陷入了窘境。

温静得意地笑了笑，终于转过头，狡黠地轻嗔：“活该！”

意外的是，杜晓风并没有像往常一样露出气急败坏的神情，他塞给了温静一张小纸条，恳切地说：“课间去看看。”

温静有些纳闷地坐正回来，打开纸条，那上面只简单地写了三个字：向日葵。

音乐课后是体育课，当所有同学都跑向操场的时候，温静却独自回到了教室。小黑板上的向日葵还是那天的样子，只是随着粉灰的掉落不再那么金黄。远远看上去也没什么特别的，温静完全不明白杜晓风的意思。

温静疑惑地走向后排，直到离图案只有几公分的时候，她才停了下来。清淡的眉渐渐展开，温静眯起了眼。空荡的教室留下了隐秘的空间，仍旧晃眼的阳光映射着温静的笑颜，向日葵仿佛真的随着太阳盛开。在一朵向日葵的中间，棋盘格的地方，杜晓风用黄色的粉笔写下了很小很小的字：对不起。

第五最好不相爱，如此便可不相弃(3)

21 day

3

温静微仰着头，笑着看杜晓风变出的戏法。

记忆中的画面仍然清晰可辨，那年的夏天，站在那块小黑板前面的时候，她是那么那么投入地的喜欢着那个男孩，那么那么满意地享受着他带来的惊喜，那么那么认真地将那朵向日葵珍藏在了心底。

她曾经认为，它们将永远绽放。

然而即使是粉笔画的、没有生命的花，仍然会凋谢。

温静的目光穿不过时光，看不到未来这朵花被抛弃的命运。

在那时她只是想给杜晓风一个回礼，她也选了一朵向日葵，在棋盘格里，小心翼翼地写着：没关系。

因为太过专心，所以孟帆走进班里时，温静一点也没有发觉。直到她站起身，满意地看着自己的作品，她才用余光看到了站在门口的、静静的男孩。

“呀！”温静吓了一跳，往后退了一步。

孟帆走过她身边，拉上窗帘，小黑板失去了光泽，向日葵黯淡了下来。温静做贼心虚地用身体挡住小黑板，勉强笑着没话找话地说：“孟帆，你怎么没去上课啊？”

“对不起……”孟帆站在她对面，却朝着门口说，“没关系……这样的话当面说会更好吧。”

被识破的温静一下子害羞起来，她讪讪地低下头，不知该怎么应付眼前这个冷冷淡淡的人。孟帆也没有取笑她的意思，只是走到窗户旁，挨个拉上窗帘。

杜晓风跑进来的时候，温静正在教室的后角尴尬地站着。看到杜晓风，温静松了一口气。

杜晓风走到他们身边，一眼就瞥见了向日葵里的字，高兴地冲温静笑了笑，温静不好意思地指指孟帆，杜晓风点点头，一副全交给他搞定的样子。

“孟帆，你回来锁门拉窗帘啊？哎，顺便把篮球拿下去吧！在焦磊的位子上呢！”杜晓风说。

孟帆点了点头，转身走向了焦磊的座位。

杜晓风朝温静吐了吐舌头，忙将花心里的三个小字擦掉。

孟帆从椅子下面拿起篮球，一眼瞥见杜晓风的手指抹过黑板，忙焦急地说：“别动！”

可惜声音赶不上行动力，黑板上那两朵向日葵的花心已经被抹掉了，只留下粉笔画特别的痕迹，在木质的黑板上，混成黄色的一团。

“没事，老师不会看出来的，就花了一点点，下次再刷一次黑板就行了。孟帆，今天的事你别跟别人说啊，就当什么都没看见，我请你喝汽水！”杜晓风揽着孟帆的肩膀，满不在乎地说。

孟帆怔怔地看着小黑板上那一团污浊的笔痕，没有说话。

“我们先下去了，你锁门吧！”杜晓风朝温静招招手，温静看了眼孟帆，他不像会说出什么的样子，但脸上的神情却有点难过。

杜晓风和温静一起走出班门，两个人之前的别扭烟消云散。

温静羞涩地说：“你怎么才下来？我以为你会悄悄跟着我呢！”

杜晓风愁眉苦脸地说：“我也是这么想的，可是你把我的鞋带系了个死扣……”

两个人都笑了起来，温静无意中回了下头，孟帆仍然在班里，他站在小黑板前，拿着粉笔重新描着那被破坏的向日葵。静静的，沉默的，专注的。

那天体育课，孟帆迟到了10分钟。

而黑板上那些向日葵，又变成了最初的样子，金黄干净，仿佛“对不起”和“没关系”都没存在过。

第五最好不相爱，如此便可不相弃(4)

22 day

4

“我不知道那几朵花在孟帆心里有这么美丽的回忆。”温静叹口气说，“那些花是他看着 苏苏一笔笔画出来的，但是却被我们这么随便就给弄坏了……你不知道，那时苏苏已经和足球队的前锋好了，孟帆大概是明白自己没什么机会了，他一定很留恋他和苏苏所有微小的接触。”

“原来你是向日葵的终结者。”江桂明笑着说，“不过说起来，你和你的那个同学怎么会想起去向日葵里写字？”

温静愣了愣，她并没给江桂明讲得多么详细，把和杜晓风的关系跳了过去，只说是一个同学。

“是因为……”

“因为你喜欢他？”江桂明眨了眨眼说。

温静惊讶地看着江桂明，见他探味的表情，又低下头，长吁了口气，淡淡一笑说：“是，那个同学是我的初恋，不过已经是过去时了。”

“但是好像痛苦还很新鲜呢。”

“什么啊……”温静顾左右而言他。

“你在努力寻找的会被一直珍藏在心里的东西，真的是孟帆的初恋吗？”江桂明的聪明和敏捷现在在温静的眼中，却成了缺点。

她抿着嘴唇，没有回答，静静地把床上的《夏旅》杂志归拢收好。

主人一副好走不送的样子，江桂明自然知趣地起身。他环视了一圈，这温暖的房间，还是让他发觉到了其中的冷清。江桂明的目光最终落在温静身上，他温柔地说：“孟帆也许一直不快乐，青春最初的苍老就是等待，温静，别犯傻。”

直到江桂明走出房间，温静才抬起头，她看着杂志上绚烂的向日葵，用了很大的力气，却还是没笑出来。

第六最好不相对，如此便可不相会(1)

16 岁的时候，杜晓风对她说：“男人要保护自己的女人。”

22 岁的时候，杜晓风对她说：“你愿意跟着我吗？等我有钱了，让苏苏羡慕死你！”

24 岁的时候，杜晓风对她说：“我能交首付了，就是房子太贵。”

26 岁的时候，杜晓风对她说：“老婆，对不起……”

1

那之后江桂明着实消失了一阵。

温静没能力找来更多的杂志，只好把手里的这些暂且打了包，苏苏也没有太在意，不能说没有遗憾，但也仅仅是遗憾而已。

其实温静也明白，顽强的执著只存在于中学时流行的口袋版言情小说中，现在的她们往往更清楚的是什么叫无能为力。

所以除了遗憾之外，温静比苏苏还多了种飞蛾扑火的沮丧。

“画画的时候没想那么多，光顾着教你画向日葵了，你那时因为杜晓风赌气呢吧？画的向日葵又丑又怪异！”苏苏看完那篇文章笑着说。

“你这个没良心的女人！”温静用手指头戳苏苏的脑门，“我要是孟帆就变鬼缠着你！”

苏苏躲开温静的手指，叹了口气：“你也知道，孟帆一直是那样子，虽然对我好，但又什么都不说，不像足球小将，一上来就对我说：“‘明天来看我踢球吧，我只想让你给我加油！’”

“又开始了……”温静翻翻白眼，这是苏苏的序幕，从这里开始温静已经可以倒背如流了。

“难道我不说要你说吗？你和杜晓风那点邪乎事！”苏苏毫不客气地回敬温静，“哎，我看那个姓江的那么热心，你们不如发展发展好了，这种事，你暧昧一些，他再引诱一下就八九不离十了，成年人谈恋爱嘛，你还想怎么样啊？你要记得，咱们今年26，不是想当年16 岁初恋的时候，而是该进行末恋的时候了！”

“江桂明，他已经知道我和杜晓风的事了。”

很难说温静没对那样精明优雅的江桂明产生遐想，光声音已经足够让她内心荡漾了。但是，反过来说，如果被吸引只是因为相似的声音，其他的都只是学历、工资等等这样待价而沽罗列出来的条件，那么江桂明本质上和她妈妈张罗给她相亲的那些路人甲乙又有什么区别呢？她究竟喜欢的是一个崭新的人还是一个远去的背影？

说到底，只恨爱那么短，遗忘那么长。

“我要是老到没人要了还忘不了杜晓风怎么办？”温静绝望地趴在桌子上，当初的豪言壮语，事到如今，她一个都未能完成。

“我干脆送你去火星算了！”苏苏恨铁不成钢地说。

温静还没来得及还嘴，她的手机就响了起来，伴随着宇多田光的《Prisoner of love》，屏幕上闪耀着江桂明的名字。

“火星很危险，我想还是有地球人愿意收留你的。”苏苏笑着说。温静假装不置可否地接起电话，听筒那边那个酷似杜晓风的声音传来，让她失落的心有一丁点的满足。

女孩子都是有虚荣心的，虽然这个时候用江桂明聊以慰藉是很自私的事，但是温静仍然不自觉地依赖着这卑微的幸福感。

“在哪儿呢？我接你去个地儿！”江桂明笑着说。

第六最好不相对，如此便可不相会(2)

24 day

在星巴克门口，苏苏和江桂明第一次见面了。两个人都对对方很好奇，彼此打量了很久。

“一起去吧！”江桂明邀请苏苏说，“我觉得你一定会感兴趣的。”

“我不去了，晚上还有事。”苏苏摆摆手说。

“不去吗？”江桂明微微有些失望，“嗯，是关于孟帆的，一个

他待了很久的地方。”

“今天真的不行，温静，你替我去好好看看，回来讲给我听！”苏苏往前推了温静一把，偷偷掐了掐她的胳膊。

温静知道她在暗示撮合，不自觉地有点脸红。

“那好吧，下次我先打电话约好你。”江桂明是不会去勉强别人的，他拿着钥匙按开了车门的电动锁，替温静拉开副驾驶的门，温静坐了进去，苏苏站在外边，调皮地吐了吐舌头。

江桂明从车头绕过去，回身和苏苏告别时，他顿了顿，说：“苏苏，说实话，以前我以为自己一辈子也见不到你。孟帆的初恋从始至终都只有他一个人，而你大概什么都不知道。他把你捂得很严实，连照片都不让我看。没想到，他不在了，我却能和你面对面说话了。”

苏苏怔了怔，她的眼睛蒙上了一层雾，闪着遥远而不可琢磨的光。

“认识你很高兴。”苏苏笑着说，而那层雾气已经化作了她眼角的泪滴。

“我也是。”江桂明朝她点头致意，挥挥手，坐进了汽车里。

看着后视镜中的苏苏越来越小，温静有些惆怅地说：“她今天确实有事，她和她男朋友办了港澳通行证，过几天要去香港了。”

“哦，去玩吗？”江桂明向左打轮，拐过街角，苏苏彻底看不见了。

“她说要是看到喜欢的戒指，就买下来当婚戒。”温静淡淡笑着说。

“要结婚了？”

“嗯，估计就是他了。”

“什么样的人？”江桂明有点好奇地问，“和孟帆像吗？”

“完全不像。”温静夸张地摇摇头，“是她的同事，做技术的，白白胖胖，有一圈小肚子，挺好的人。”

“呵！那真不像！”

“晓兰和苏苏也不像啊，其实不是都这样？原先想的那个人，和最后身边陪着的人总是不一样的吧。”温静望着窗外飞逝而过的北京城说。

“你原先想的那个人什么样子？”江桂明仿佛若无其事地问。“反正不是胖子！上中学时，绝对没有一个女生会想象自己未来的老公是胖子！”温静借着打趣少女时代的自己，躲过了这个问题。她那时候憧憬的人，已经随着匆匆那年不复存在了。这种隐痛是难以示人的，也许16 岁时她会哭了，可是成长到不再坦诚的26 岁，她只是冲江桂明笑了笑。

江桂明看看她，也笑了。“晓兰倒是总说，孟帆就是她一直想找的那个人。他们本来打算今年结婚的，8月8 日，快到了。”

“哦。”温静微微颤了一下，江桂明接着说了一些关于晓兰与孟帆的事，可她一个字都没听进去。

温静和杜晓风本来打算去年结婚的，2008年8 月8 日。

第六最好不相对，如此便可不相会(3)

25 day

2

温静一直觉得，嫁给杜晓风是理所当然的事。

16 岁的时候，杜晓风对她说：“男人要保护自己的女人。”

18 岁的时候，杜晓风对她说：“温静，我一定会娶你的。”

20 岁的时候，杜晓风对她说：“你许我一个未来，我给你全世界！”

22 岁的时候，杜晓风对她说：“你愿意跟着我吗？等我有钱了，让苏苏羡慕死你！”

24 岁的时候，杜晓风对她说：“我能交首付了，就是房子太贵。”

26 岁的时候，杜晓风对她说：“老婆，对不起……”

从16 岁的老槐树到26 岁星空下的法式餐厅，温静不知道自己怎么就失去了杜晓风。10 年的相处，不可能每个时刻都在相爱着，但是却产生了或许比爱情还要深刻的牵绊，这才是两个人携手一生的力量。

所以当毕业、工作、家庭、房子、车子这些他们最初不曾想象的问题一涌而出时，温静仍然是怀着希望和勇气的。她还记得在高中的校友录上，杜晓风留言说：“奥运会那天温静就进我们家门了！”

很多同学在下面留言，调侃着他们，嚷嚷着要吃喜糖。

连鲜少上线的孟帆，都写下“恭喜”两个字。

温静觉得然后他们就应该带这么多的祝福，过上平凡的日子。所以，在那个夜晚，被杜 晓风约去她向往已久的餐厅时，其实温静以为他是要求婚的。

开胃菜、例汤、沙拉、主菜、甜品……每一道菜上桌，温静都小心翼翼的，直到最后一客碎花巧克力冰淇淋上来，她还偷偷用小勺碰触杯底，找寻戒指的痕迹。苏苏说去西餐店的话，基本上戒指都是在

菜里出现的，waiter很喜欢配合男方做出这样的设计，尽管温静觉得从冰淇淋里吃出一枚戒指并不怎么浪漫。

那天晚上杜晓风一直看着温静，而他悲伤深切的目光，被她误认为是庄重和执著。

“温静，想去哪儿旅行吗？”杯中的红酒在杜晓风眼中闪烁，红色的光浸透夜色。

“想去塞班！”温静向往地说，“或者马尔代夫！那种地方一辈子一定要去一趟！蜜月就定那里吧！好吗？”

“好啊。”杜晓风放下红酒，酒杯上挂着暗暗的红，恍若最终的美丽余香。“一定会有人带你去的，去很多很美的地方……”

“什么叫有人！你不带我去吗？”温静撒娇地嘟起嘴。

“我……大概不行。” 温静直直地盯着杜晓风，在那一瞬间，她并不能明白杜晓风的意思，她以为他是在开玩笑或者说谎，这一切不可能是真的。

然而看到杜晓风脸上和她同样绝望的表情，温静才知道，他独自给他们的感情判了死刑，七年的时光，他们竟然就这么走到了尽头。

温静哭了，杜晓风也哭了，两个人抱在一起，温静反复在说为什么，杜晓风反复在说对不起。

温静记得很清楚，那天夜里她把头扎在杜晓风的围巾里，那是她织的围巾，针脚或松或紧，因为织了很久，所以毛线上都是她抹的强生护手霜的味。现在那上面已经布满了杜晓风的味道，连气息都分不清的两个人，可是却终要一东一西。

其实后来她并不常去想分手的那一刻，想起杜晓风时，往往是那些简单美好的事。比如路过24 路公交汽车站，她就会想起上高中时杜晓风穿过马路骑着自行车停下来的样子，他总是拍拍自己的后座，大方地说“上来”。那时只要温静坐公交车，就会期盼这样的偶遇。以至于多年后等车的时候，温静还会不自觉地看向马路对面。

再比如每每买桔子，她都会想起大学军训时杜晓风去看她的事。他买了一大包的吃的带给她，但是隔着铁栅栏门却怎么也塞不进来。于是他就打开了塑料袋，一个个地把桔子递给她。最后温静抱着满怀的桔子回了宿舍，引起了一片艳羡的叫声。

他们在一起的时间太久了，久到随便什么物件、随便哪个街角都有曾经，久到七年间细碎的幸福也足够积累成永远怀念的程度。然而这些好想着想着就都变成了哀怨，因为当初越是好，日后失去的时候就越痛心，被欺骗的感觉就越敏锐，沉淀下来的苦涩就越刻骨。不被爱是一种痛，但是更厉害的痛是在被爱之后又不被爱了。

“老婆，对不起……”

这是分手那天杜晓风对她说的最后一句话。老婆后面不是明明应该跟着“我爱你”吗？却为什么是“对不起”呢？这个问题，温静再也没问出来。

她也无须再问，金薇薇就是答案。

江桂明把车停在《夏旅》杂志社门口的时候，温静不禁又把这个答案想了一遍。

江桂明得意地笑着说：“孟帆办公的地方。”

“哦。”温静没有丝毫惊喜，这让江桂明有些意外，他打开车门说：“下来吧，我带你进去！”

“不了。”温静摇摇头。

“怎么了？”江桂明彻底不解，“我好不容易找到个熟人，能从这里帮我淘几本往期的《夏旅》，你不想顺便进去看看吗？”

“你去吧，我在这里等你。”温静没什么好解释的，婉转地拒绝他的邀请，说实话，她不想再见金薇薇第二次。

“不舒服吗？”江桂明探过头问。

“有点。”温静搪塞地说。

“那我不熄车了，开着点空调，外面热。”江桂明重新插回钥匙。

“不用了！我就在外边等你吧，吹吹风。”温静阻止他，下了车。

“也成，那你稍等我下。”江桂明锁上车，过了马路走向杂志社。

温静看着他挺拔的背影，有些功利地想，找这么个金领结婚应该是让所有人都满意的事吧，也可以在金薇薇面前趾高气扬一下。

就这么胡思乱想的温静靠在江桂明的宝莱车上四处张望，前边一辆标致307 停了下来，车后窗上摆着趴趴熊和喜羊羊。温静不禁笑了笑，想着如果在江桂明的车里摆上这些，他会是怎么一副别扭的表情。307 开了车门，温静的兴致一扫而光。

杜晓风站在车前，掏出手机，熟练地拨了个号码：“薇薇，我到楼下了，下来吧。”他挂上电话，微微转身，看到了站在路边的温静。

一刹那，车水马龙骤然失声。

第六最好不相对，如此便可不相会(4)

26 day

3

江桂明抱着杂志和金薇薇一起走下楼，客气地说：“谢谢你了，老徐那家伙答应我却偷懒跑了，让你翻了这么久。”

金薇薇笑着说：“没事，他是我老师，我责无旁贷！不过还没凑齐，去年的还好说，再往前的就难找了，把那些样刊翻出来很麻烦……也真怪，这几天来的都是找我们杂志的人。”

江桂明掏出手机说：“我把电话留给你，要是找到了，务必打给我。”

“好吧，我尽力。”金薇薇记下他的电话，抬眼瞅了瞅他。

“怎么了？”江桂明纳闷地问。

“你说话的声音和我男朋友特别像。”金薇薇合上手机，笑了笑。

“真的吗？”江桂明歪着头问。

“是啊，你刚进来跟我说话时，吓了我一跳！”两个人步行到门口，金薇薇指着马路对面的307 说，“他来了，我让他跟你打个招呼，肯定也吓你一跳。”

“好啊。”江桂明饶有兴趣地说。金薇薇跑了两步，想要先去跟杜晓风说一声，而她刚走过半截马路，就看见了怔怔的杜晓风，还有站在他对面的、魂不守舍的温静。

“温静……”杜晓风向前一步。

“杜晓风！”金薇薇向前很多步。

金薇薇是擦着行驶的汽车跑过去的，急得身后的江桂明出了一身汗。

“慢点！你怎么不看车啊！”杜晓风一把抓过她说。

金薇薇撞在杜晓风怀里，看了一眼温静说：“怎么了？你们有事？”

“没，没事。”杜晓风不自然地说。

金薇薇拉住杜晓风的手说：“你来，我给你介绍个人。”杜晓风只得转过身，温静淡淡地看向别处，假装那个保护的拥抱、那双握紧的手都不存在。

三个人的微妙表情，江桂明尽收眼底，他看了眼寂寥的温静，不动声色地转过身笑着向杜晓风打招呼：“你好！”听见如此相似的声音，杜晓风愣了愣，说：“你好！”

“怎么样？像吧！蒙上眼睛我肯定分不出你们俩。”金薇薇挽着杜晓风笑了，“这位是江桂明，《梦旅人》大名鼎鼎的当家记者，这个就是我男朋友，杜晓风！”

“不敢当不敢当，你男朋友的声音比我有磁性。”江桂明点头致意。“哪儿呀……”杜晓风有点尴尬。

“今天我和他要出去吃饭，下次见面咱们再坐下来好好聊聊。”金薇薇转过头，看着杜晓风低声问，“走吧，没别的事了吧？”

“没了。”杜晓风没看温静，掏出钥匙打开了车门。

“好啊，到时让我女朋友也猜一猜。”江桂明眼睛转转说，“对了，还没给你们介绍呢。温静，来一下！”

一直偷听他们对话的温静一下子没反应过来，诧异地指着自己的鼻尖说：“我？”

而显然杜晓风和金薇薇更加诧异，江桂明笑着走到温静身边，拉住她朗朗地说：“有什么不好意思的！这是《夏旅》的记者金薇薇，这是她男朋友。”

江桂明擅自安排的这样迥然不同的出场方式，让不久前才刚刚会面的三个人都有点难以接受。温静率先开口：“杂志拿了么？拿齐了咱们就走吧。”

“你不难受了吧？”江桂明假装温柔体贴地轻抚她的额头，“不难受咱们就走，我带你吃越南菜，清淡点。”

“嗯，还好。”温静没耐性配合江桂明恶趣味的表演，接过杂志转身向后。

“那我们先走了！”江桂明继续独角戏。

“好！拜拜！”金薇薇礼貌性地挥了挥手，她看着温静手中的杂志，了悟地漠然一笑。

而杜晓风则一言不发地钻进了汽车里。

307 和宝来擦肩而过，宝石蓝和银色的车影上映出一双人的貌合神离。

“如果我今天开的是宝马你是不是更有面子？”江桂明按了声喇叭说。

温静闭上眼没有说话。记忆深处的声音在她脑中闪现，某个人曾经真切地对她说过：“温静，总有一天，我会开着宝马来接你的！”

第六最好不相对，如此便可不相会(5)

27 day

4

快上高三之前温静和杜晓风一人遇见了一个问题，温静要通过800米的测试，杜晓风要拿到篮球比赛的冠军。

杜晓风一直很纳闷，温静不胖也不笨，身材修长，怎么跑起步来就那么慢？温静自己也纳闷，从小到大，仰卧起坐，立定跳远，甚至俯卧撑她都很拿手，唯独长跑，怎么也够不了4 分钟30 秒的及格线。

每次和苏苏一起起跑，20秒后她就看不到苏苏的影子了……而当她气喘吁吁地跑到终点时，除了全班最胖的女孩，其他女生肯定早都已经到了，大家凑在一起喊着“温静！加油！”

黄昏的跑道随着重重的喘息一颤一颤，在呐喊声中，温静摇摇晃晃地向前迈着沉重的步子，她疲惫至极时心里还存在小小的羞愧，不远处男生就在打篮球，这个样子被杜晓风看到，太丢脸了。

那时温静就痛下决心，一定要考过800 米！物理不及格，数学不及格，体育绝对不能不及格！

于是从长跑测试前的一个月开始，温静每天早上六点半就到学校了，然后趁着没多少人，围着学校操场跑两圈步。

一周下来，温静手腕上的塑料电子表显示的数字却并没给她太多的信心，正当她越来越沮丧的时候，杜晓风抱着个篮球坐在了她的桌子上。

“下来。”温静垂头丧气地扯扯被他压住的书本说。

“怎么了？”杜晓风歪着头看她。

温静抽出了书，随便往书包里一塞说：“没怎么。”

“明儿早上你还跑么？”杜晓风仿佛若无其事地玩着手里的篮球说。

“跑。”温静不禁叹了口气。

“哦，别烦心了，明儿早上我陪你。”杜晓风轻描淡写地说。

温静诧异地抬起头，杜晓风看着她，有些不好意思地说：“我们反正也要练篮球！我早到半小时就成了。”

温静开心地笑了，杜晓风脸更红，羞愤地说：“笑什么笑！我是顺道帮帮你！瞧你跑那么慢！笨死了！”

温静一把抢过杜晓风手里的篮球，扔在了他身上，杜晓风大声喊疼，两个人追追打打的，笑成一片。

很奇怪的是，追在杜晓风后面的温静跑得一点都不慢，或许是因为她快乐得忘记了跑步的痛苦，又或许是因为跑在前面的那个人根本就没想把她甩开。

第二天清晨温静很诧异地看见杜晓风骑着自行车停在自己家楼下，他跨坐在后座上，早上清爽的风在他周围轻柔地飘着，传来一股淡淡的花草香气。

“你可真够慢的！”杜晓风看看表说。“你怎么来了？”温静忙跑过去，脸上的欣喜怎么也掩饰不住。“我要对你特训！你每天要再骑车过去，耗费体力肯定受不了！”

杜晓风把书包摘下来往她怀里一塞，蹬上车，慢悠悠地骑着说：“蹿吧！”

温静抱着他的书包，笑得春暖花开。她知道杜晓风是不好意思，他总是假装不在意地为她做很多事，而又说不出像模像样的话来。那时的她还不懂得这是人最初爱恋的可贵，长大后她遇见的男人都会说甜言蜜语，但却再也难以践行。此刻她只是单纯地为这隐秘的关怀而欢畅，迎着晨光，她一颠一颠地朝杜晓风跑了过去。微风扬起了杜晓风的校服外套，刚刚够温静一把抓住。

自行车在红砖楼间蜿蜒而行，车后架那小小的一方，盛载着短暂、轻快，却永存于心的青春。

第六最好不相对，如此便可不相会(6)

28 day

5

那天之后杜晓风每天都接温静上学，然后陪着温静一起绕着学校操场跑步，在她身旁，紧跟着她，拍着巴掌喊：“快点！加油！坚持住！”

他教给温静，要用舌头顶住上牙膛才不岔气，刚开始跑不能太使劲，不然后头就跟不上了，前400 米要咬住，后400 米就能松快点，看见终点不能放松，要冲刺。

不过说到底两个人都年轻气盛，杜晓风不是好脾气的教练，温静也不是耐心的学徒，经常跑着跑着就吵起来，一个说对方太骄横，一个说对方不听话。但是这样的场景通常持续不了多久，因为一般来说，他们没练习多一会儿孟帆就来了。

孟帆是杜晓风叫来的，他是这次篮球赛杜晓风安排的秘密武器。其实孟帆打球的拼抢能力和组织传接都不是很好，但是他有个绝活，就是远投特别准。这点让身为体育委员的杜晓风痛下决心，换掉了摩拳擦掌打算大显身手的焦磊，把孟帆的名字报了上去。焦磊老大不愿意，杜晓风不得不用有限的零花钱请他吃了顿麦当劳才作罢，因为分外心疼巨无霸和薯条，所以杜晓风咬牙切齿地要求孟帆，每天必须练习投篮。

这样的期冀给了安静的孟帆很大压力，他因此更加用功，本来就掌管班门钥匙的他更加早出晚归，每天都比篮球训练规定的时间还要提前20 分钟到校。

最初看到孟帆，温静还会觉得不好意思，因为让另一个男生看着自己这么狼狈的样子终究挺尴尬的。而杜晓风又缺根弦，没有眼力，有时当着孟帆的面还会大叫：“摆胳膊！别趿拉！再慢一点就不及格了！”

好在孟帆不是那种喜欢起哄胡闹的男生，他只是安静地站在那里，轻轻运球，然后眯起眼睛，逆着光投出去。篮球擦过篮网时，会传出令人愉悦的摩擦声，如果是个后仰式三分，那么在一边的杜晓风就会高叫："好球！"而被长跑折磨的温静也能偷偷歇一下，看着那道漂亮的抛物线在蔚蓝的天空中划出彩虹。

等再有其他的男生到校，温静就不跑了，当着那么多人的面，她和杜晓风可做不到亲亲密密地训练，顶多她只是帮杜晓风把书包拿上楼，那还要顺便拿上孟帆的，以此打马虎眼，防止讨厌的男生开玩笑。

每次她拎起孟帆的书包带，孟帆总会客气地道谢。而温静虽然嘴上不说，心里实则在感谢他，只有他知道每天清晨她和杜晓风的秘密，但是她清楚孟帆绝对不会随便说出去。尽管他未免太安静了，甚至让人觉得有点无趣，但他却不是那样惹人嫌的男生。所以温静丝毫不觉得为他拎拎书包有什么的，如果他需要，她可以更好地来报答他的守口如瓶，即使出卖点苏苏与足球小将的事，她也不会太良心不安。

然而孟帆却从来没要求过她什么。

那年夏初，温静就是在自己深深浅浅的脚步声、杜晓风的巴掌声和孟帆的入球声中度过的。三种不同的节奏汇成了令人安详的和弦，翻着沙砾的操场跑道不再那么令人厌恶，相反的，在视野中的篮球少年，等在终点的初恋男孩，北京清晨的寂静和凉爽，让慢慢跑着的温静觉得，就这么一直跑下去也不错。

第六最好不相对，如此便可不相会(7)

29 day

6

在800 米与篮球赛之间奔波的杜晓风到底还是撑不住了，温静临考试前的一天，并没在自己家楼下等到骑着自行车的杜晓风。比约定的时间晚了10 分钟后，温静估计他不会来了，前晚他就说有点打喷嚏，肯定是着了凉。

按照杜晓风保持体力的教诲，温静搭公共汽车去了学校，结果比往常又晚了几分钟。温静看看表，发现离男生集训篮球的时间没多久了，就干脆偷了懒，背起书包直接走向了教室。

而到了教室门口，看到紧锁的大门温静才想起自己没有钥匙，她犹豫着是再跑下楼等有钥匙的孟帆，还是干脆就在这里原地不动等其他人。就在她盘算这个很无聊的问题的时候，孟帆背着书包上来了。

孟帆有点诧异地看着温静，说：“今天不跑步了？”

“不了，偷回懒！”温静笑着吐了吐舌头，站在门边等着孟帆掏钥匙。

“杜晓风呢？”孟帆摘下书包，在里面摸索着问。

“他呀，昨天感冒了，所以今天可能不来了。”温静答。

“唔。”孟帆随口应着，专心翻找起钥匙，书包里传出哗啦啦的声音，他一一拿出来看，却又无奈地扔回去，在温静的注视下，他显得着急起来。

“怎么了？”温静歪着头问。

“我……好像把钥匙落家里了。”孟帆有点尴尬地说。

“不是吧？”温静重重地靠在楼道的墙壁上，绝望地叫嚷。

“昨天晚上揣裤兜里，大概回去随便扔桌子上了。”孟帆靠在另一边的墙壁上说。“算啦！”温静摆摆手说，“今天是适合偷懒的好天气，你也别费心找了。” 孟帆抬起手腕看看表，点了点头。

的确，今天显然没什么时间练习投篮了，再过不了10 分钟，拿着另一把钥匙的班长就该来了。

两个人同时的沉默，一下子显出校园清晨的寂静。初升的太阳还不够把整个走廊照亮，从窗边看过来，只有孟帆和温静蒙着一层淡淡的光晕。

温静百无聊赖地掏出索尼随身听，塞一只耳机到耳朵里，她抬起眼看了看站在对面的孟帆，拿起另一只耳机递过去说："听歌吧。"

孟帆没想到她的邀请，愣了愣，踌躇地接过耳机。

然而耳机线显然不够一个楼道的宽度，它在孟帆不断退后的手中不情愿地被拉成一条直线。孟帆看着这条笔直的线，窘迫起来，温静看着他小心翼翼的害羞样子，不由笑出了声，而孟帆则更加局促了。

"你呀！哪儿都好，就是太不直率了！"温静干脆一下子撑起身体，大方地走到孟帆那边，挨着他靠在同一边的楼道墙壁上。

"是吗？"孟帆使劲低着头，躲避似的戴上耳机。"其实你想叫苏苏来看你的比赛吧？那你就去说啊！像那个踢足球的似的，直接约她！"温静努努嘴说，"你不用担心！我看足球小将踢好久都进不了一个球，你投篮可是百发百中！"

温静话里的意思很明确，她是站在孟帆这边的，她觉得在她和杜晓风这件事上，孟帆非常仗义。那么对于孟帆和苏苏的这件事，她也要同样仗义才行。

但是孟帆并没对她这么明显的示好有所回应，他仍然默不吭声，温静侧过脸看他，只能看见他薄薄的嘴唇使劲抿着。

果然，让孟帆去做足球小将那样的表白，就像让足球小将做孟帆这样的暗恋一样的难。温静不由叹了口气，摆弄起手中的随身听，她听的是无印良品的歌。

"喜欢光良还是品冠？"温静没话找话地问。

"光良。"孟帆答。

"哦，我也喜欢光良！"温静眼睛一闪，她兴致勃勃地倒带说，"那

就听这首吧，《没你的日子》！怎么样？喜欢吗？”

孟帆点点头，笑着说：“喜欢！”

温静满意地按下播放键，两人的耳机里一起传出了钢琴的伴奏声。

想你是我一生最亮的星

为何陪我到天明

天亮之后却又让我找也找不到你

想我是你窗外孤单的雨

是否还记得叮咛

我不在时你会不会好好照顾自己

温静随着旋律轻声哼唱，两人之间的耳机线蹭着她的胳膊，有点痒痒。孟帆凝神看着窗外，眼睛里装着很多心事，清透的蓝天飘过几朵云彩，在他侧脸上映下淡淡的阴影。

温静以为他不会和自己说话了，然而就在这首歌结束的时候，孟帆突然开口：

“想让她来看比赛，然后漂漂亮亮地投个后仰式三分球！”

温静怔怔地看着他，孟帆还在因为说出实话而脸红，手不自然地交叉着。温静却对他难得的坦白欢欣鼓舞，她慢慢笑起来，使劲点了点头说：“嗯！”

第六最好不相对，如此便可不相会(8)

30 day

7

测试那天温静800 米的最终成绩是4 分钟，完美及格。

操场那边打篮球的杜晓风因为太关注女生的测试而屡屡丢球，甚至被孟帆传来的球砸中了后脑勺。男生们不会放过这种机会，大声地取笑他，而这一次杜晓风再没有躲避，他干脆捡起篮球，走到跑道旁，就站在那儿，注视着温静。

在这样的目光下，最后200 多米的时候，温静一步步超过了她前面的那几个人。

苏苏在终点处抱住温静，大声地欢呼，向她重复着不可思议的成绩。透过苏苏的肩膀，温静兴奋地直视着跑道边的杜晓风，他痞痞地扯着嘴角笑了笑，朝温静伸出了大拇指。

那时候，温静真想冲到他的怀里。

“还玩不玩啊！”男生们喊杜晓风。

“玩！”杜晓风转过身跑回去，他直接把球传给了孟帆，孟帆晃过人，跳投进球。

一个漂亮的后仰式三分。

温静为背对着篮球场的苏苏惋惜，她觉得苏苏真应该看见这个进球。

充斥于心的幸福感，会使人做出各种善良的决定，陷入恋爱中的人们因而有着难以置信的单纯与美好，温静在那时就想着，一定要帮孟帆一次，至少要让苏苏也看到他这么多天来的努力。

简简单单的竞技，在少年时却会毫不吝惜地为之奉献青春全部的力量。那一刻，场上的人会成为绝对的主角，仿佛一个进球就决定一切，或许因为格外的认真，男孩子们奔跑的身影闪着不可一世的光亮。而场下的女生真心地盼望着胜利，她们聚在一起鼓掌喝彩，最羞

赧的女孩也会喊一声加油。她们眼中的不仅仅是篮球，某个人高高跃起的身姿，也许就被铭记一生。

经历这些的时候并不觉得什么，当身边的人随着年华逝去而终不复返时，才会发现，当初的一切是那么的美好，却再也遍寻不回。

决赛的篮球场上挤满了人，温静抢占了很好的位置，而苏苏却没有陪着她。那天足球小将也有比赛，苏苏去那边为他加油了。

两边的比分上下交错，一直到第四节都看不出最终的胜负，杜晓风弯着腰，撑着膝盖大口喘气，孟帆默默防守在外围，汗水浸湿了他的额发，眼里凝结着少有的倔强。

温静在比赛叫停的时候跑去了足球场，她不由分说地拉住苏苏，

一路把她拖到了篮球架下面。“我走了，足球小将真的要生气的！”苏苏无奈地说。“你至少看孟帆进个球！”温静紧紧地盯着场内说，局势小小的变化，离结束只有一分多钟了，对方却领先5 分，而因为犯规，孟帆正要去罚球。站在罚球线边的孟帆抿着嘴唇，有节奏地拍着手里的篮球，苏苏也感觉到了紧张，不再吭声，安静地凝视着孟帆纤长的手臂。“进不去！进不去！”另一个班的女生一起喊。

温静来了气，揪了揪苏苏，对着她们大声喊：“孟帆！必进！孟帆！必进！”

两边女生鼓噪的声音似乎并没影响孟帆，他抬起手腕，微微屈膝，干净利索地投球。然而球出手的时候，孟帆闭上了眼睛。

温静觉得心都要蹦出来了，篮球绕着篮筐转了好几圈，“咚”的一声，最终入篮。

“好球！”场边掌声雷动，杜晓风兴奋地走过去，一巴掌拍在孟帆的屁股上，孟帆面无表情地从裁判手里接过了球，裁判扬起手，示意准备二次罚球。

第一个进球挫伤了对方拉拉队的气势，“进不去”的声音低了很多，然而就在大家都信心满满地等着孟帆投出第二球的时候，孟帆却后退了几步，从罚球线站到了接近三分线的位置。

场边一片惊呼，大家都不明白孟帆要做什么，杜晓风焦急地大喊：“孟帆，你干吗呢！回去站好了！”孟帆没有回应，他静静地站在三分线上，高高举起了篮球。这样的举动引得对方男生一片嘘声，而本班的同学都着了急，苏苏拉住温静，担心地说：“他怎么了？为什么这样啊？”

孟帆俊秀的身姿让温静猛地一震，这个动作她太熟悉了，一个月来每天清晨她都能看到，杜晓风曾经骄傲地跟她说，这叫做后仰式三分。

“看好了，这是投给你看的！”温静自信地笑着说。

篮球随着她的话音一起飘落，漂亮的弧线如闪烁的流星，一击即中。

周围迸发出了山呼海啸般的欢呼，几乎要把球场吞没，苏苏捂着嘴不可思议地看着孟帆，一直沉着冷静的孟帆腼腆得红了脸，被杜晓风和其他球员紧紧抱住。拥挤的人群中，他朝苏苏和温静的方向眨了眨眼睛，狡黠得可爱。

温静高兴地向他挥手，使劲把苏苏推到面前，向孟帆示意，她看到了！孟帆冲她露出了满足的笑容。

然而孟帆的罚球并没能改变失败的命运，他们还是输了，哨响后杜晓风直直地躺在地上，男生们都沉默不语，而女生中渐渐有人抽泣起来。

温静吸吸鼻子，大方地走到场中，向杜晓风伸出手说：“起来吧。”杜晓风眯起眼睛，望着天空说：“要是最后那个球我断下来就好了……”

温静打断他，大声说：“杜晓风，你今天真帅。”杜晓风愣愣地看着温静。

“帅呆了。”温静笑了。

杜晓风又恢复了痞子式的笑容，支起身子说：“被我迷住了吧？非我不嫁吧？”

“美得你！”温静扭过头作势转身，杜晓风一把拉住她的手，站了起来，他朝周围的同学说：“走！出去海搓一顿！”

杜晓风揽过孟帆的肩膀，温静挽着苏苏的胳膊，少年时得意失意都算不得数，没被成熟世故侵蚀掉的他们，不相信无能为力，不相信明天会不美好，不相信未来不属于他们。

那天他们都喝了点啤酒，杜晓风骑车送温静回家，夜风微凉，酒意微醺，温静轻轻地圈住了他的腰，额头抵在他后背上。

“温静，总有一天，我会开着宝马来接你的！”

杜晓风借着酒劲意气风发地说，温静笑着点头。大概年少时的女孩都以为自己喜欢的男孩无所不能。温静那时就是这么地信任杜晓风，觉得他一诺千金，觉得他天下无敌。

他是真的想对她好，她也真的想会有那么一天，只是他们都不知道，誓言离现实有多远。

第六最好不相对，如此便可不相会(9)

31 day

8

少年时杜晓风信誓旦旦的话从成年后的江桂明嘴中说出，由最初的温馨变成了一种讽刺。

“杜晓风就是你的初恋吧？”江桂明毫不掩饰地捅破温静刻意隐藏的过往，也不知道为什么，想到那个和自己声音如此相像的人，他就有点生气。他聪明过人，自然会把这种相似与温静的友好联系起来，这让一向自信的他有点挫败感。

温静看着侧视镜中渐行渐远的307，淡淡地说：“嗯。”

那辆车是K 打头的新车牌，杜晓风最初的工资只有两千多，不要说宝马，连辆QQ 都买不起。而温静自然也不会执拗于十几岁的诺言，年轻时的梦想大多在长大后被现实冲散，在人群中能继续紧握双手，即使不再是当初的感觉，也已经可以称得上幸福了。

但是温静从来没坐过这辆车。尽管连车牌号都是她一早想好的，她最终却没机会享用。

“JF126！”温静当初是那么兴致勃勃地期待着说，“静和风，我生日是1984 年1 月26 日，你是1983 年12 月6 日！正好！”

“为什么你在前面？”杜晓风有点心不在焉地问。

温静并没发觉，她俏皮地眨眨眼说：“因为FJ 不好听啊！要分家啦！”杜晓风没再说话，只是扯着嘴角随便笑了笑，他们很幸运，JF126 这个号一选就中了。

后来温静回忆起来，那时杜晓风的笑，未免太过萧索。大概那时他已经认识了金薇薇，开始了欺骗，开始走向了另一边。只不过她再也无法提醒傻兮兮的自己小心，车牌号下来的时候，他们已经分手了。

“要我说你也别找这些杂志了。”江桂明瞥了眼温静怀里的《夏旅》说，“费那么大劲干吗？与其打着孟帆的旗号想杜晓风，不如干干脆脆地把话跟他说清楚。而且，你也有点自私吧？我每天跑前跑后的，不是为了帮你回忆杜晓风！我是帮苏媛怀念孟帆！你记不记得住孟帆无所谓，但不要浪费别人的好心。”

“不想被忘记。”温静看着窗外低声说。

“什么？”因为烦躁，江桂明并没好好听温静说话，因而也就没发现她眼角的泪滴。

“我说，没谁想被轻易忘记吧。”温静轻叹了口气说，“我觉得人和人之间，从相爱到结束，一段感情没了总是要留下点什么的。就像花谢了，有花瓣落下；纸烧了，有灰烬剩下；星星陨落了，还有流星让人许愿呢……虽然我知道，也许不能这么比，爱情本来就不是这样的，不能捧在手心里，想攥都攥不住。但我还是想，就算以后再也不见面了，就算痛苦比快乐还要刻骨，就算被伤害了，就算流了很多很多眼泪，还是会想留下被爱过的痕迹。因为那是初恋，最初的心动，第一次把自己坦诚地交付给另一个人。所以谁都希望被别人怀念着吧？我不想有一天，到杜晓风很老的时候，有人问他，你还记得温静吗？他却什么也想不起来了，或者只记得有这么个人，连样子都模糊了。那我会很难过的。我明明也被他喜欢过啊！他可以不爱我，但是我想让他记住我。记忆是会超越岁月的。所以，我不能让孟帆就这么被随随便便忘了，不想让他的心意消失，不想把他做过的那些事掩埋在墓碑下面。你不知道，其实我和孟帆是一样的。只不过我还活着，他却死了。”

温静微笑着，眼泪却流了下来。

江桂明觉得那一滴泪光分外夺目，也许是太耀眼了，所以直到温静推开车门跑下了车，江桂明都没反应过来要拉住她。

十字路口，温静的身影转瞬即被人潮淹没。